

第四章 資料分析

第一節 資料分析架構

網誌的媒介特性，讓網誌中的自我書寫與傳統自我書寫如日記或自傳，產生根本上的差異，同時擴展網誌中自我觀看的範疇，網誌不再僅供網誌使用者觀看自我，還能根據觀眾的回饋修正其自我認同，據此將網誌中的自我觀看區分為個體層次與人際層次。

歸納受訪者說法後得知，網誌使用者的人際關係對其自我觀看過程產生相當程度的影響。網誌的媒介特性讓前述的想像觀眾，具有成為實體他人的可能。網誌的觀眾可能是與網誌使用者具有線下社會關係的他人，或是陌生的意外訪客，然而這些真實觀眾的反應得以透過網誌上的各種互動機制，間接或直接地影響網誌使用者的寫作。

在第三章中建立的研究範疇與類屬，再根據受訪者的訪談資料得到進一步修正，考量到網誌使用者的人際關係會影響其自我觀看，研究者將網誌使用者的人際關係劃分為線上與線下關係，並依其互動方式區分為直接回饋與間接回應，據此探究網誌使用者的人際關係如何與其自我觀看活動交互作用。

在網誌媒介特性的作用下，網誌使用者與觀眾雙方透過彼此觀看網誌的方式，相互構築成為觀展與顧影自憐的循環，使得網誌活動成為「觀看」與「被觀看」的觀看循環。本研究將網誌使用者視為既是表演者又為觀眾的閱聽人，聚焦於網誌使用者個體的認知與經驗，選擇網誌使用者做為分析單位，瞭解個體如何藉由網誌中的自我觀看建構自我認同，又如何於人際互動中重構自我認同。

就個體層次而言，網誌使用者閱讀張貼於網誌中的自我書寫文本，或瀏覽自己網誌，重看自己呈現於網誌中的自我形象，網誌使用者可在書寫／閱讀過程中建構自我認同。網誌文本具有電腦書寫文本的特性，因而書寫與閱讀成為無法切割的整體，當讀者在各種影像與符號中穿梭，試圖建構出屬於自己的文本意義，同時轉變成為作者，經由閱讀重寫文本。

就人際層次而言，網誌實現網誌使用者與觀眾互動的可能性，無論是直接的回饋或是間接的回應，皆能協助網誌使用者探知他人對於呈現在網誌中自我形象

的觀感，由此修補或重構其自我認同，此間網誌使用者的人際關係得以發揮作用，影響在網誌自我觀看循環中建構的主體性。

根據訪談資料分析後所得的研究範疇與類屬，發展成爲本章的分析架構，現以下圖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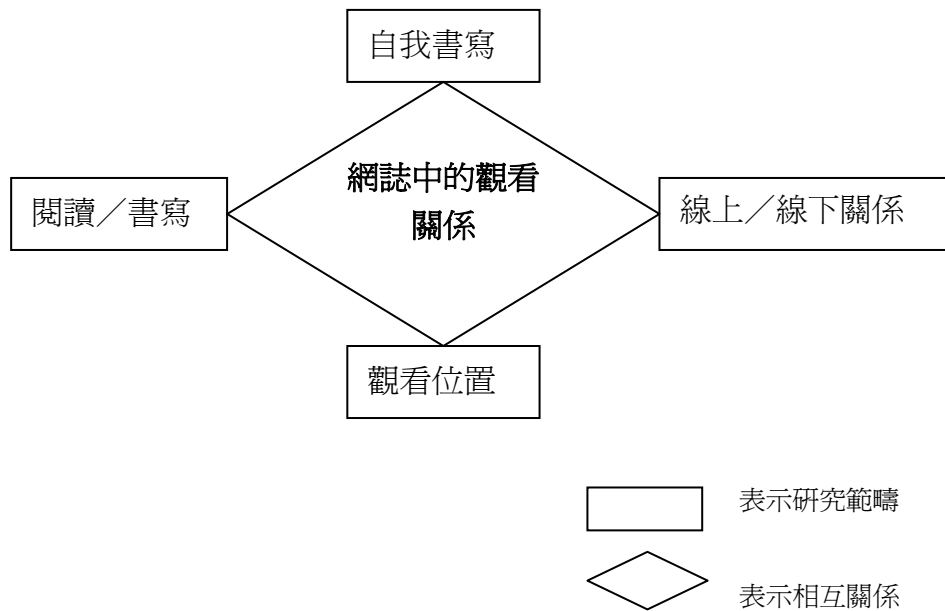


圖 4-1 資料分析架構圖
(資料來源：本研究整理)

第二節 個體層次的自我觀看

寫文章是一件很好的事。至少對我來說是很好的事。可以把自己最初的想法「消除」一些什麼，「插入」一些什麼，再「複寫」、「移動」、「更新並保存」起來。這種事繼續做幾次以後，就會很清楚地知道自己這個人的思想或存在本身是多麼一時性、過渡性了。而且連這樣所完成的寫作作品也不過是過渡性、一時性的東西。並不是不完全的意思。雖然當然也許不完全，不過我所謂的過渡性、一時性並不意味這個。(村上春樹，2000/賴明珠，2000: 412)

此種暫時的、過渡的存有感，恰如受訪者 M03 談及自己運用電腦寫作的經驗：

你寫一段話，然後……就是你會反覆地回去檢查，我的作法是……我用打字來講，就算這個文本是在進行當中，我會不斷地重複去看，去看究竟哪裡有問題……好像是為了讓接下來的書寫跟上面有一個一致性，對啊……
(M03)

受訪者 M03 表示，運用電腦書寫時，透過不斷重看自己剛打出來的文字，確認段落間的相關性，重看是爲了確認文字是否表達出自己的意念，他經常在寫作中以重看文本的方式，確認自己寫作的文本是否符合前後文連貫的標準。

以前可能是一邊進行寫作的時候，一邊再進行修正，可是現在不是，現在就是你想到什麼……啊！先打……先把它打出來吧！……就會想到什麼就打上，最後再拼在一起……然後再把它們……相關的把它連貫起來。……如果是以前手寫的話……就是我不可能不可能會就是拿十張稿紙，然後只有一張在寫，其他寫一些斷斷續續的話……不會做這種事情……了不起是你全部寫完以後，然後你覺得哪裡不對……你覺得哪裡可以再修改一下，然後再去改，再去修改一下…… (M03)

他認爲運用電腦寫作會改變自己原本存於腦海中的想法：

有些想法你要是沒有馬上把它記錄下來，那個想法馬上就會不見了！可是因為電腦的方便性，對我來講的話，有時候我會把它先打個幾句話……寫下來以後有機會再去發展……然後在思考的過程中……你會再回去看今天在文件匣裡留下什麼東西……那些東西寫下來反而是……反過來影響我的思考。(M03)

受訪者 M03 認為電腦書寫比起傳統寫作更為複雜，他認為電腦書寫文本的特性，增加他寫作上的難度，他說：

電腦這件事，讓寫作更複雜……像是思考，什麼東西都留得下來，對我來講反而是一種負擔，也不是負擔啦！就是它會影響我的思考……打字跟手寫的那個差別……，像是手寫的，寫下去就會懶，甚至是不改，打字的更改只要 delete 掉就好，變得相對簡單，就會想要……更想把它改得更好一點，或是怎樣之類的，對啊！（M03）

從受訪者 M03 的經驗可以得知，運用電腦寫作的過程，作者的認知與思維，亦隨著文本的改動而變化，電腦文本特性造就的重看讓作者重寫文本，重看伴隨著寫作開展，作者也在重新閱讀時，轉換身份成為讀者。當網誌使用者重讀自己張貼於網誌的自我書寫文本，不僅使其重新理解過往生活經驗，更影響其自我認知與觀感。

十位受訪者都認為網誌等同於自我形象的呈現，因而重看網誌能讓自己理解或確認呈現於網誌的自我形象，他人同樣也能透過瀏覽或閱讀網誌文本，瞭解網誌使用者的自我形象。由此可知，網誌是網誌使用者的自我延伸，然而受訪者們更進一步說明，呈現於網誌中的自我形象，是他們出於意識的選擇性自我呈現，它是經過修飾、美化的自我，或是存在於自我中某些特定面向的放大。

受訪者 M02 認為呈現在網誌中的「只是我的一部份……It's a part of my soul」，受訪者 M05 表示網誌上的寫作只是他用以呈現自我的媒介，「是片面的，可以是局部，經過轉化的，不是赤裸裸的」，受訪者 F02 說，「我寫的並不是全部的我，只是一部份的我」，受訪者 M01 表示「在那場域，某個我的自我形象被建立出來了……在上面建立了一個跟平常很不一樣的我的面向出來」。

電腦書寫文本的特性，模糊作者與讀者間的角色，同時消弭主客體間的界線，每一次的重讀意味著重寫，而每一次的重寫，又為即將開展的寫作預埋伏筆，重看不僅是回顧自我，同時也在重塑自我，重讀寫定的文本獲致新的意義，重寫過往的自我發展新的認同，因此個體層次的自我觀看，肩負著自我創造的功能，本節將分別討論個體重看自我的功能與作用，由此釐清網誌中的自我觀看如何協助個體在進行自我書寫與閱讀的過程中，創造其自我認同。

一、重讀作為確認

受訪者 F01、F02 都認為重看有助於確認自己此刻的想法與觀感，釐清當下自我的感知，因此閱讀自我書寫文本是一種自我理解的工作，從文本中所記錄的過往經驗，理解當下的自我，獲致關於自我的意義。

算是成長中……隨時可以看、檢討自己的一種管道吧！有的時候可能對某件事情有什麼想法，妳可能會一閃即過就忘記了。(F01)

如果沒有寫下來，我應該就忘記了吧！而且就算有寫下來，如果沒有回去看，可能也不記得了，對啊！妳還是要去看才會想得起來有這些事情啊！……就是確認妳自己是這樣子，妳看了以後會更確認你自己是這樣子的人，我看我自己的文章可以確認自己從頭到尾就是這個樣子的人。(F02)

受訪者 M01 說，重看讓他確知「那時候的我是那樣想的，更加確定自己在想什麼……」，受訪者 F05 與 F01 分別描述她們重看自我的經驗與感受：

因為寫出來我以後就可以回來看，妳知道嗎？我現在看可能沒有什麼感覺，但是我之後……就像我現在去看之前日記，那我就知道原來我那時候心情是怎樣。(F05)

對啊！我回去看會覺得啊好好笑！原來我當下是這樣想的……自己那時候會這樣想好可愛，小女孩的心情……過了很久以後，你會往前面翻，我當下是怎麼想的呢？然後看到標題，你就會想知道自己寫了什麼，然後看了以後，就會知道原來當下我是這樣想的。(F01)

二、閱讀即為重寫

重看不單是重寫，還讓個體得到重新詮釋過往經驗的機會，受訪者 F01 經由重看網誌文本，為自己的生命敘事重新定調，從中獲致新的意義，即便此刻自己的觀點已然改變，重讀仍為她維持生命敘事的連貫性，她說：

重看曾經發生的事情，它存在在那裡，……我現在已經不是這樣想了，但它畢竟是我的一部份，我現在可能不同意，畢竟它發生才會造就今天的我。(F01)

記錄的好處，對現在自己或將來自己都是一個好處。一方面幫助自己瞭

解自己，一方面我可以從之前的紀錄或想法，可以找出新的想法。我重看之前的文章，可能會去修正或是反駁，但反過來說，它也會給我新的觀點。
(M04)

受訪者 M04 認為以網誌記錄自己的生活與經驗有助於自我理解，而重看更讓他對過往事件產生新的體悟。重看能為個體對過往事件的詮釋，帶來不同的效應，每一次的重看，或有新的可能，得到重新詮釋的契機，個體的生命敘事也因而開展。然而，重看不僅作為網誌使用者自我形象的確認，還幫助個體覺察到自我的改變，幾位受訪者都認為重看網誌文本後，能清楚看到自己這些時日的改變 (M01、M04、F01、F02、F03)：

比如說，我看我大二大三那時候寫的東西，妳會看到那時候的自己可能跟現在的自己已經不一樣了。(F03)

不太一樣啊！每個人寫出來的應該都變成過去的自己吧！你寫定了 po 上去，就是演完了嘛！長期以來扮演類似的角色而已。(M01)

我可能不會記得當下的心情是怎樣，但是放在那邊，我就可以知道我當下的心情是怎樣……回去看會覺得，啊好好笑！原來我當下是這樣想的……知道自己過去曾經這樣想，而現在已經不再這麼認為了，因為我對這件事的觀感與想法，已經改變了。(F01)

從受訪者說法可以發現，對個體的生活歷史進行記錄，有助於網誌使用者重整過往生活中的事件與經驗，由此建立自我敘事，張貼在網誌中的自我書寫文本，經過一段時間累積後，成為網誌使用者清晰可見的自我軌跡，對此自我軌跡的回顧，往往成為網誌使用者當下知覺自我的重要參照。

正如 Mead (1934/胡榮、王小章，1995) 所指出，自我並非某種先存再與他人建立關係，它是個體不斷地事先調整自己以適應其所屬情境，並反過來對它作出反應的過程，這可說明個體如何在重看中得到關於自我的新意義。

就 Mead (1934, 173-178/胡榮、王小章，1995: 171-176) 的概念而言，自我的本質是「主我」和「客我」共同作用下的社會過程，「主我」既引起「客我」又對它作出反應，兩者共同構成人格。所謂「客我」對應的是出於個體想像設定的他人態度，這些具有組織的他人態度會在個體自我意識運作下決定其表現與行為，「客我」可視為是賦予「主我」的某種型態，而個體所參照的他人態度，

也就是所謂的「一般化他人」(generalized other)，它是賦予個體自我統一性的社會群體，同時代表整個共同體的態度 (Mead,1934/胡榮、王小章，1995)。

自我是「主我」的行動，而「主我」的此一行動又和「客我」對他人角色的領悟一致。換言之，自我即是「主我」又是「客我」；「客我」布置了「主我」對其作出反應的情境，「主我」和「客我」包含在自我中彼此相互扶持 (Mead,1934/胡榮、王小章，1995)。

因此，網誌使用者重看網誌的經驗即可視為個體重新採納另一種他人態度後進行的意義詮釋，透過「主我」與「客我」的交互運作，網誌使用者得到超脫過往經驗的感受，受訪者 M01 以「治療」來比喻網誌中的自我書寫，認為自己在網誌上進行的自我書寫，記錄自己對過往經驗或事情的體認與描寫，就像是醫師為自己「問診」，因而重讀這些自我書寫文本，正如同「複診」，經由重讀或重看的方式，確認自己是否已經自過去經驗中痊癒，重看對他而言是：

自虐吧！或是說，我想要尋求一種有沒有解脫的可能吧！就是確認自己有沒有解脫這件事。我覺得看這件事情，不單純是達成某一個目的，去看可能會引發出不同的結果。比如說，點頭煙花那篇是在講……失去好朋友的痛，像是痛失親人的感受……再看還是沒有過去，回去再看……就覺得還是一樣不高興難過或怎樣，但是像咖啡店那篇，什麼都抓不住人離去了，重看以後就覺得人生不過就是這樣一回事。(M01)

受訪者 F02 提及自己重看記錄自己感情歷程的經驗，同樣顯現網誌自我書寫文本作為個體自我軌跡的重要性，她說：

我最近幾天寫了一個文章，是說我們要過第十四個情人節了，然後我昨天在洗澡的時候就一直在想，為什麼我們過了十四個情人節，我卻想不起來我們做了什麼……沒有寫下來就不會知道，原來現在看起來很安穩的感情，以前竟然經過這麼多的風波……重新再看就會有感覺……(F02)

重看讓網誌使用者在自己當下處境與過往經驗間對照，能分辨出今昔的差異進而理解此刻的自我形貌，而當下的自己，也在重看過往的書寫記錄中，獲致新的理解與詮釋。

過去的文章，對我而言是一種記錄。重看這件事情，它所引發出來的，就是我自己已經改變的這個認知，這是重看這個行動帶出來的認知……如果我沒

有重看的話，或甚至我沒有紀錄過去的想法，我很難去分辨出過去跟現在有什麼不同。除非是很深刻的事件，或者是很深刻的經驗，但不管怎麼說，這個深刻本身的定義是它被記錄下來了。(M04)

透過重讀網誌文本或重看網誌，網誌使用者得以檢視自我軌跡，促使自我理解，每一次的重讀或重看，都可能為個體帶來新的可能性，獲致不同的意義。經過長期書寫留下的自我紀錄，幫助網誌使用者覺察自我的變化，已經歷經不同時間點的變遷挪移，幾位受訪者就將這種知覺稱為自我成長 (M01、M04、F01、F02 與 F03)。受訪者 F01 認為重看讓她覺察自己的改變並藉此獲得成長：

其實某種程度妳也會希望說對這件事有所成長，因為妳當下可能是這樣想，但是妳回去看會可能也是一種學習，自己默默下一種評斷，自己有沒有變得更好。(F01)

在此我們或可回到 Giddens (1991) 對於日記與自傳的討論，瞭解此種用以發展自我敘事的寫作思維，如何幫助個體維繫其自我認同。Giddens (1991) 指出，個體自我歷史，具有維繫個體自我感與生活連續感的功能，不單彰顯個體的獨特性，也是個體自行創造的闡釋性敘事，它是個體逃離過往束縛，或敞開未來機遇的主要手段，不僅在回溯早期生活經驗，同時為未來潛在的可能發展設定路線。受訪者 M01 表示自己會盡可能維持新聞台上文章的完整性，他認為這些記錄象徵他的成長軌跡：

我曾經想過說，我要把前面那個全部拿掉，也許從後面我還蠻滿意的一篇文章重新開始，可是後來覺得很可惜，如果說這樣一個站台是要記錄你的那樣一段的生活……就是有個念頭，有這樣一個站台，要記錄生活的話，去拿掉任何一塊，都是不太對的……如果能夠好又完整，那是最好，但是如果真的要取捨的話，那我會……可能留一些很爛的文章在上面，我覺得那可能也無傷大雅，沒關係，因為那是某一程度的我嘛！在那上面。我不想在上面做一個很完美的文藝青年。我會覺得有一種缺陷在……成長的軌跡在，會讓你看起來更完美。(M01)

紀錄自我歷史如日記或自傳的活動，都能使個體獲得連貫的、統整的自我感 (Giddens, 1991)。網誌具有相似功能，而其媒介特性更讓網誌使用者的自我軌跡更為具象化，受訪者 M01 注意到網誌依照逆時針時序排列文章的特性，他說

那就像是自己的成長軌跡：

它有個時序性，是你不同時期做了什麼事情跟你的觀察，你不同時期的回憶，然後放下來，它有時序性的排列嘛！很自然就被它的結構給……每個人都這樣吧！你寫東西，就像記日記一樣啊！就一天一天的進行。(M01)

受訪者 F03 比較網誌與日記這兩種不同特性的媒介，她表示網誌的文章列表功能，讓她得以檢視自己在每一分每一秒的狀態：

我喜歡看那個文章列表上面顯示的幾點幾分……列表的功能就不錯啊！可以一整個看到，那應該跟介面有關，一進去的話就可以看到，我今天幾點在幹嘛，而不是像日記只有這一頁，妳要前後翻就很麻煩啊！……我只要看一次，就可以看到二十天的心情是怎樣的……妳想要透過這個瞭解自己，那不是”質”的瞭解，妳寫文章的時候可以知道，那是”量”的瞭解，妳可以從裡面歸納一些什麼，可是妳不這樣做的話，妳會無法瞭解……我可以歸納大概開學幾週以後，我才會認真唸書，寫報告要寫到第幾個月才會很進入狀況這樣，好像一種關於自我的曲線或模式……(F03)

然而，自傳不僅是逝去事件的編年史，它同時顯現為個體對過往事件所進行的校正性干預，個體必須挪用過往的經驗，積極地創造自我敘事，使其更臻圓滿，發展出可預期的未來，透過個體自反性的作用，人們主動塑造自身成為他們此刻的樣子，重建過往生活經驗，投射完整的生命敘事，朝向真誠自我（authenticity）的目標前進（Giddens, 1991）。因此，我們不難理解受訪者為何堅持，自己的寫作要盡可能保持誠實或真誠，此種自我真誠不僅顯現於個體自我敘事的追尋，也反映在網誌的寫作中。

我會寫得很真實，這是我所追求的，我想寫得很實在。(F02)

比較誠實耶，平常不會說的，我希望把它寫出來。(M01)

我想把自己當下怎麼想，誠實的紀錄下來，我會這麼寫就是因為我是這樣想……如果不這樣寫，那就不是我了啊！因為我就是這樣。(F01)

對自我真誠，以誠實的態度面對生命的每一個當下，這是受訪者從事網誌寫作時的自我期許。受訪者普遍認為真誠的寫作，才是好的寫作。網誌受訪者藉由網誌寫作，記錄自我的軌跡，時時刻刻覺察自我的處境，受訪者 M05 認為網誌

協助他自我治療同時檢視自我，他在名為【thought】在含混的字詞與曖昧的心情之間的網誌文章中寫到：

藉由(受訪者 M05 個人新聞台)，我開始了自我治療、檢視(或者宣洩)的過程(實際上很不順利)。雖然我很清楚在這個站上的文字(包括我現在所寫的東西)，一旦離開了我的心，我的指尖，在某種意義上便與我失去了關聯性，但我還是期望能持續地以文字來證明我自己，畢竟這是只有我，能為我做的事。

(資料來源：受訪者 M05 個人新聞台)

三、自我成為作品

1. 距離帶來美感

就大部分受訪者的認知而言，張貼在網誌文本上的文章，都可視為既為自我的延伸，同時也是自己的作品(M01、M02、M04、M05、F02、F03、F04、F05)。受訪者 M01 表示「網誌是部分的自我，同時也是我的作品，兩者很難切割。」受訪者 M05 也認為「作品和自我是難以區分的，別人看了也會認為你是那樣的」，幾位受訪者皆表示：

有點像是你在確認你的成品的狀態……一方面是想檢視自己的作品，又好像是去看別人的作品。(M05)

那個就有點像是小時候做美勞作品，做出來之後，你會一直看一直看，哇！好好看好好看唷！(M01)

啊我可以寫成這樣！自己可以寫成這樣……一種欣賞，不可否認會有一點點膜拜的情緒在。(M04)

版型我會注意耶，有些文章不知道怎樣你就會覺得它不適合這個版型，就開始調那個版面，有些東西看了以後就真的很想改，超想改，就想我那時候怎麼寫這個啊！(F04)

網誌使用者重看網誌上的自我書寫文本，產生一種彷彿欣賞作品的美感，但事實上這些文本所描寫的正是網誌使用者的自我，此種因為觀看而拉出的距離，

使得受訪者對自我感到疏離且陌生，產生一種「既是我，又不為我」的感受，充分顯現在重看的情境中，幾位受訪者說：

有時候會覺得：媽呀！我怎麼寫得這麼好！我就覺得不敢相信自己竟然寫過這種東西……我有時候會懷疑，這個真的是我嗎？這真的是我寫的吗？
(F02)

有時候會覺得當時的用字很奇怪，想自己當時怎麼會寫出這麼做作的文章呢？……我會覺得很不可思議，我當時這麼會寫出這麼噁心的文章？
(F05)

重看都會覺得蠻陌生的……會覺得我以前怎麼會寫出這種東西，不管是筆調或氣氛，或是那時候的想法，就不記得了，然後再看會覺得就蠻新鮮的……我還真的覺得我寫出來的東西都變成不是我寫的感覺。難道我寫的東西都很做作？(M05)

此種由於距離所獲致的美感，讓受訪者樂於反覆地重看自我，受訪者表示：

我超愛看的啊！我就很喜歡重複的看……每一次看都不一樣，有時只會看一眼，有時會從頭到尾看，妳覺得美的就看一看。(F03)

就好像你有一首詩寫得很好，然後過一陣子你會想再去翻翻看的樣子……重看會覺得自己寫得很好，會覺得當時寫的現在看起來還蠻有感覺的，可以感覺到它確實在傳達一種氣氛。(M05)

我的 blog 給我最大的快樂，是我回去看自己文章的時候……我還蠻喜歡看自己的文章，就是看到自己的文章放在網路上會覺得很爽，覺得很開心，……我不知道，我想它跟自己放在家裡還是不一樣，有點像啊出書了很爽的感覺，它會比妳寫在自己的電腦再上乘一點，好像比較正式的感覺。
(F05)

2.主客體的曖昧

網誌既為作品又為自我，此種主客體間的曖昧狀態，係由個體自我觀看所獲致，受訪者 F03 說自己將網誌稱呼為 Wilson，有時候她把網誌當成客體看待，但有時它又成為她自己，躍居主體位置：

他又是我，他又是 Wilson。把它當成 Wilson 的時候，他就已經不是我，我是在對他講話，可是為什麼要有 Wilson，妳知道嗎？因為只有妳自己的話，妳並沒有辦法那樣子的講，妳如果一開始就要跟自己溝通，妳會不知道

你要講什麼。我跟我自己溝通有很多方式，一種是我自己寫的，另外一種是我透過另一個人，就是把那個板假想成另外一個人那樣寫。(F03)

此種主體即為客體，客體又是主體的狀態，顯現為交互作用的過程，受訪者 M05 認為，自己面對既是作品又為自我的網誌文本時產生一種疏離感，同時獲致觀看的美感，他說：

重看的陌生感，會讓我覺得以前寫的東西，是介於自己跟別人之間的東西……面對自己的時候，可能就會多花一些力氣，把一些東西抽出來放在這之上，可能比較不自然，比較形象的東西，可以算是比較美的東西。(M05)

3.策略營造作品

網誌使用者的自我與其書寫文本間存在的距離造就作品獨具的美感，換言之，此種美感是藉由自我觀看獲致。受訪者 M01 在重看中發現自己使用的書寫策略導致情緒表達的過度：

我覺得在裡面我有點過度渲染那個哀傷，……可能是寫文章形式的關係，我有時候要找個隱喻啊，有時候要找個對仗，用下去以後會覺得好像有點 over 了，情緒可能只有六分，寫出來可能到八分。我自己在寫的時候就意識到，但我會說服我自己，那也是部分的自我。我覺得就像演戲一樣啊，是演員跟角色的關係嘛，我要認同他嘛，才能變成那個角色……一直一直寫，人跟自己作品會產生很疏離的感覺……我覺得那是一種認知，一種展演，當下說服之後，我就相信了。(M01)

網誌使用者呈現於網誌中的自我，就如同網誌使用者的作品般，受訪者會運用某些特定的策略，讓這個呈現於網誌中的自我形象看起來更可欲、更理想，然而受訪者同時也認為這些書寫策略，是為確保作品的品質而做的嘗試，反映出網誌使用者的自我與其作品間的界線模糊難辨，自我成為作品，在重看的過程中，網誌使用者運用特定的技術於此既為作品又為自我的網誌中。

我會想辦法在文章裡面使用一些我自己才有的，類似 trademark 的字詞，就是只有我才會這樣用這個字，人家一看就知道這是我寫的……我在重看的時候有這種發現……抱著欣賞的心情。(M02)

寫作這種東西，已經經過了寫作策略的處理，基本上已經是隔了一層的

東西，可是我再回去看，我只會看到外面那層，已經經過處理的東西，所以變成說，現在的我跟我寫東西那時候的我，是隔了一層的。(M05)

我覺得別人可以看的，我就會把它弄得好一點，就表演哪！會把它弄得好一點，比如說標題，進來看就覺得：恩這個人是個創意人之類的，就不是一般的那種人。(F03)

它放在那樣一個展覽台上，感覺上它勢必是個作品，那只是它可能有更多的意義。比如說我的反射啊，我的觀照。它本質上是件作品這件事是 for sure，……部分的我，也是我的作品。我覺得這很理所當然啊！（M01）

從受訪者有意識地操弄自己網誌文本作為自我形象呈現的舉措中，我們不難發現，透過網誌的寫作，網誌使用者能運用書寫或其他策略，形構呈現於網誌中的自我形象，此種出於刻意的表演，又回過頭來促使網誌使用者營造自我成為作品。受訪者 M01 表示他之所以要刻意運用特定的書寫策略，是為了塑造出可欲的自我形象與風格，他會故意在文章中使用代號指稱某人，一方面保護當事人，另一方面營造文章和網誌的氛圍，他說：

因為沒有人會知道那是誰啊！增加文章質感……對！神秘、模糊、曖昧，有一種都會的質感，我會不想要上面看到這麼清楚的自己，然後我會作一些包裝，用文字、化名。(M01)

這種既模糊又具體的效果，是受訪者 M01 所追尋的，受訪者 M04 就認為自己在文本中所呈現的，就是「文藝青年、有批判色彩的人」這個可欲的自我形象，寫作個人新聞不過是用以達成目的的手段：

我覺得我自己的優勢反而是在個人新聞台上，如果說像是奇摩交友網站，我會覺得那比較像是肉體的……我比較願意讓人家看到的，是比較心靈層次的東西，我覺得個人新聞台比較像是這樣的東西……這個東西可以達到我想要達到的目的，讓別人知道我是個有內涵的人。(M04)

受訪者 M05 同樣認為網誌中呈現的是他可欲的自我形象，「疏離、孤獨感，當然也希望會有幽默的部分」，他認為這個自我形象就是「創作，也是自我的呈現，沒有辦法分開，你如果能夠確實地去表現你的自我，那個獨特性跟創意就會出現」。

第三節 人際層次的自我觀看

網誌造就的自我觀看，不僅讓網誌使用者得以重看自我，同時也讓他人透過網誌觀看網誌使用者的自我，受訪者 F01 認為，網誌使用者在網誌上所呈現的內容，會決定別人對寫作者抱持什麼樣的觀感。她提及自己認識的一位學姐，經常在新聞台上寫一些關於男女感情的話題，受訪者 F01 認為這樣的寫作造成觀眾對那位學姐的誤解，她說：

別人對她的誤會，會覺得她是感情很亂的女生，因為她大部分都是寫這樣的事情，但事實上她並不是這樣子的人……那些事很多都是虛構的，也不是發生在她身上的事，但是人家不會知道……（F01）

受訪者 F02 則認為：

其實妳怎麼描述自己，也會影響到人家如何認識妳……有些是我不認識的人，那他就會用他看到的我來評斷我……那個時候我會覺得說也不盡然是這樣，你說的是不對的。因為我寫的並不是全部的我，只是一部份的我。比如說我會說我對男朋友什麼很壞之類的，也會影響他如何看我，但也不完全只有這些而已。（F02）

受訪者 F05 同樣認為自己在網誌中的寫作會造成觀眾對她的判斷與猜測：

我只是在上面隨便寫了什麼，卻被人拿來作為解讀妳的東西……應該這麼說，我不認為她們會接觸到我生活的全面……我也會根據人家文章對人家的生活做判斷，但是自己被判斷就會覺得，其實這是蠻武斷的事……事實上不適合用單篇的文章去解釋很多人……文章只會呈現某一部份的人，而且它是一種可以被經營出來的東西，但是我並不覺得它會代表整個人格，對。（F05）

從上述受訪者說法可以得知，網誌所呈現出來關於網誌使用者的自我形象，是片面且破碎的，通常無法反映出網誌使用者完整的自我，但網誌對寫作者某些自我面向所產生的放大效果，造成出乎網誌使用者意料之外且無法控制的效應，顯現於人際層次的自我觀看。受訪者 M04 表示：

放大是個不好的副作用，有人會跟我反映，難道我腦袋裡都是這麼無聊

的東西嗎？雖然我不想要這樣，但是這已經變成是我無法控制的事。因為我必須藉由這個東西來讓大家看到我、認同我，來肯定我，相對的要付出一些犧牲。(M04)

網誌中的自我觀看不僅是網誌使用者重看自己的活動而已，還牽涉到與他人的互動與關係，以下分別從他人的直接回饋與網誌使用者想像式的回應，探究人際層次自我觀看的效應。

他人直接回饋

心理距離的親近

受訪者 M03 回想自己在線上與原本線下生活較少互動同學的互動經驗，他發現原本不甚熟識的人，會因為觀看彼此在網路上的自我揭露，獲得一種縮短心理距離的親密感，他說：

我印象比較深刻是，大一的時候，有在留言板上抱怨一下，因為我們班有一兩個同學跟我處境一樣，就是會有一些共鳴吧！就說我也是這樣，像是他鄉遇故知……原本那些在現實生活中互動沒有那麼頻繁的同學……比較可以瞭解。(M03)

受訪者 M01 更用「搏感情」來形容網誌中與觀眾相互觀看的經驗，他說：

你去看別人的台，然後他再來看你，產生一種相互往來、互通有無的樂趣……因為你知道你被看到了，類似一種搏感情的感覺。(M01)

被看能夠變成一種肯定，也會希望能為我帶來社會支持，幫助我交到朋友。(M04)

找回一部份的自己，從別人看我的眼光得到肯定。很幼稚底下的愚蠢的自信。(M02)

事實上，透過不同機制所獲致的回饋，對網誌使用者而言，也有不同的意義與效應。受訪者 M05 比較個人新聞台上的留言板與愛的鼓勵這兩種來自他人的回饋：

有留言像是網友，那愛的鼓勵是肯定。如果有留言，比較是具體的互動，

有一點像是，有點像網友的感覺，如果只是單純的愛的鼓勵，比較像是肯定……一方面是知道大概什麼樣的人在看，一方面知道人家對你文章的觀感，是有意義，我會在意……你知道有人在看，就也算是你再繼續寫的動力，有時候就是對你寫的東西的肯定，或許人家覺得有感覺或是有趣，也算是一種自我肯定啊！（M05）

然而，不管是直接留言的溝通，或透過愛的鼓勵、我要推薦等評選機制所做出的回應，受訪者傾向將觀眾對自己網誌的觀看視為是某種認同或支持，因而將彼此間的相互觀看活動，等同於彼此情感上的交流，受訪者 M05 表示，「被觀看」意味著：

一種認同、一種共鳴，你在一個公開的網頁上發表，一開始你只是跟自己溝通，其實後來你就變成跟別人溝通，因為你知道別人在看，他可能會留言跟你互動的時候，怎麼講，你丟出一個訊息，人家有沒有回應，你寫翻譯或是說像故事小說，你也會希望知道人家的評價，但是記事像是只是單純要得到共鳴的感覺。（M05）

受訪者 M01 就曾與在自己留言板上互動的其他使用者建立網友的關係，甚至還以 MSN Messenger 進行網誌之外的互動，對他而言，此種經驗是相當正面的肯定，然而，網誌使用者也認識到此種僅以相互觀看對方網誌所維繫的關係是極為脆弱的，受訪者 M05 說：

有一些像他會來你的台留言，那你也回他留言板留言，有很多是看個一兩次，我不知道他會不會再回來看，……就是說比較少數是長期會彼此……你也會看他也會看，比較少這種……有一個台長我是我有跟他通過一兩次信，我覺得那個東西不是我可以處理的。（M05）

或許正因此種建立於彼此觀看網誌活動之上的關係相當難以維持，網誌使用者則會力圖尋求任何可能的方式，用以維繫彼此間的關係。受訪者 M01、M02、M04、M05、F01、F02 都認為認真回覆留言，能讓觀眾感受其回饋受到重視，受訪者 F01 就表示：「我回留言比較少在自己的台上回，我會去他的留言板回。因為我覺得這樣子比較有誠意。」

受訪者 M01、M05、F01 與 F02 都表示，自己相當堅持以認真的態度經營網誌的留言板，受訪者 F01 說「尤其是好朋友的留言，我一定會回，因為她們來看我的台，就是在關心我啊！」，受訪者 F02 甚至認為，回覆留言是「台長職責」，

她表示「本來就應該要好好經營留言板啊！」，因此她不但盡可能地回覆每一筆留言，也會特意回到對方的留言板打招呼。

對訪客留言的重視，出於網誌使用者期待得到觀眾明確回應的心情。受訪者 M05 認為，大部分的觀眾通常是以潛水的方式觀看自己的網誌，反映在瀏覽人次的增加上，鮮少有人會浮出水面來跟他打招呼，因此他格外珍惜觀眾的留言：

像那種他自己也有台會留下新聞台，我覺得這種是最好，因為你會達到互動，或是說有些人他潛水，偶爾上來，這種單方面的關係不太能掌握，既然他都來丟一些訊息給你，但你不能確實地回應，感覺比較不好……很難得有人會留，也是人家覺得你的東西不錯才會留言，對，這種東西也是緣分，就抱著惜緣的心態去面對。(M05)

網誌使用者多半以相互觀看彼此網誌的方式，維繫與觀眾間的微弱聯繫，因此，在留言板營造出一個親切的、健談的自我形象，才能確保與觀眾的良好互動，然而此一為了達成社交目的的自我形象，卻往往與網誌使用者在書寫文本中刻意營造的自我形象產生衝突，使得網誌使用者必須盡力將不同的自我面向，整併於網誌之中，這也為網誌使用者帶來潛在的困擾。

2.自我衝突與調和

受訪者 M01 發現自己在文章中所呈現的自我形象和留言板上發言的口吻，有著根本上的差異，此種存在於自我面向間的衝突，讓他難以調適：

有時在自己板留言寫很久，但索性不寫，去對方留言板說個兩句，原因在於文章裡的自我與留言板中的自我，有所區隔。有時候我會盡量想在留言，或者在幫別人留言的時候，做出一些區別。我一直覺得我的留言板跟我的文章，那兩個人應該是不一樣的感覺。兩個我都認真經營，但是留言板讓我覺得很沒有辦法去克服它……我有在嘗試調和它們。(M01)

受訪者 M02 也有同樣的困擾，他說：

有一篇有針對我文章的留言，我認識她，但是我沒有在上面回，是私底下用電話再跟她討論。我沒有直接在上面回應，因為不知道怎麼回……不知道要怎麼在留言板跟人家說話，不知道要說些什麼，也不知道要怎麼說。

受訪者 M02 表示他無法直接在留言板上回覆觀眾的留言，而是另外尋求其他管道回應觀眾，因為不知道該用什麼樣的語氣或口吻，在留言板與觀眾互動，網誌使用者會調整或修正這些自我面向間的衝突，受訪者 M01 說：

有一些留言你是要去呼應那個作者的性格，或者是作者文章的內容，那比如說他今天留了一個他生活上的小趣事，那你用一個很感傷的筆調說：啊！我看了覺得很難過……那個就不對了，我去幫別人留言的時候，我會換另外一種語調。(M01)

從受訪者 M01 的說法可以得知，網誌使用者即便是在自己或他人的留言板上發言，也帶著幾分刻意，需要營造出一種自己認為適切的整體感，否則產生的衝突感會破壞網誌使用者追求的美感。受訪者 F02 表示：

有些台長也是這樣，他在文章中跟留言版的口吻不太一樣，就是不像，會寫出那種文章的人，怎麼會寫出這種留言，就是很平易近人的留言。(F02)

網誌使用者操弄不同的自我面向以確保自我形象的美感，然而這是個體依據想像而發展出來的策略，藉由想像他人如何觀看自我，網誌使用者得以區隔或修正分別呈現於網誌上不同區塊，如文章發表或留言板中的自我呈現，盡可能維持個體層次自我的和諧與均衡。

想像中的被看

自我區隔與修正

受訪者 F05 清楚地意識到自己的「被觀看」，她表示自己在寫文章和留言板時會有不同的表現方式，她說：

不知道是誰，F02 不是說我我回訊息都是非常低級，又沒有水準嗎？可是我的人就這樣啊！那妳要我怎麼回呢？我回訊息就是在講話的時候，那寫文章就像是寫報告的時候，回訊息就是比較口語化，我就是在聊天我才會回妳訊息，我不可能回訊息就回一篇長篇大論吧！那有什麼意義，我幹嘛開部落格來寫文章，我就用留言板就可以啊！（F05）

事實上，網誌使用者是出於意識地區隔文章發表與留言板中的自我呈現，受

訪者 F05、M05、M04 與 F02 皆表示：

我寫文章會比較認真，我會希望它是有開頭有結尾的東西。留言就是講話，就是談天，寫文章會比較認真，因為是在闡述觀點，談天就是為了社交。
(F05)

我在自己的台和留言版可能光那個語氣，說話的語調就不太一樣，可是去別人的留言版，會變成跟我的文章語氣一樣……我對別人就是語氣會很親切，不需要太多所謂修飾，或是形象、印象，反正能夠達到目的就好了。(M05)

基本上我會把文章發表區跟留言板區分為兩個空間，一個是比較嚴謹的、學術性質的，是比較批判的，比較針對時事做針砭的，那留言這邊就比較算是朋友之間討論，然後是不需要太嚴肅，甚至有時候會刻意地裝可愛，然後就是為了把這兩個給區分出來。(M04)

我都是一樣的，只是文字不一樣，一個比較口語、一個比較正式，這只是策略不同，這些都還是我，我有不同面向，但這些都是我……對啊！留言版是我在說話，文章中是我想事情，是我的想法，留言的話是妳在說話，只是妳把它寫下來而已……那妳寫文章就是把妳的想法寫下來，寫文章就不會用很口語的語句，我寫的文章一定會修飾，不會有一些語助詞，那種很生活用語的寫法，除非寫很搞笑的文章。(F02)

上述受訪者的說法，顯示網誌使用者嘗試進行自我區隔，運用不同的策略設定自我形象的呈現，受訪者 F04 說「當初有想把不同面向的自己，整併在部落格上，……然後想別人看了以後會覺得怎樣」。由此可知，網誌使用者會依據自己對於觀眾的想像，決定自己該如何表現如何行動。

受訪者 M05 認為，此種努力調和自我形象的嘗試是出於刻意的修飾，他說：

我覺得網路有一個問題是，它是虛擬的，可以包裝，其實我覺得很多台，他會維持他的一致性，他想表現的面向……所以我確實是有看到一些台，他的形象是很一致的啦！(M05)

此種刻意的修飾源自於網誌使用者意識到自己的「被觀看」，受訪者 M02 說：「我在寫的時候，當然會去想像別人看到我文章以後會怎樣。」M01 與 M05 皆表示：

寫的時候就預想它會被看，想說有人會看要修飾一下。有些文章是一個人看自己的獨腳戲，有些文章是預期會有觀眾進來……我覺得這種東西有點像表演，你展現出某一些向度的自己，在網路上給別人看吧！（M01）

我覺得這種東西是互相的啊！好像我跟妳說話，妳會回應……我連寫日記那種不預期會給人家看的東西，都像是在對別人說話，那新聞台是會被看到的。（M05）

受訪者 F01 與 F04 表示，自己被看的心態就如同維持自我形象的明星一樣：

因為新聞台是我的一種媒介嘛！就像那種藝人要保持她的形象，對啊！那就還是不要弄得太情慾一點會比較好。（F01）

寫在網路上就知道會有別人看到，那時候我還要多花心思看我要怎麼寫呢，我還要想這個文字夠不夠優美，或是還要表現出一副文藝青年的樣子，我那時候還會想說，自己是英文系出身，那我來寫一篇英文的東西，intention 很強啊！擺明了就是要別人來看……每個使用者會想展現自己的不一樣，就是有點 show off 的意味，我想要讓人家知道我有這個能力，我會做這個……（F04）

2. 互動想像的回應

受訪者 M01 表示，每當他想要重看網誌會刻意以台長身份登入，以避免自己的點閱次數，被加總至總瀏覽次數之中，他認為這樣才能確保這個瀏覽人次沒有灌水，能確實地顯示有多少人來瀏覽他的站台：

不是直接點我的新聞台，是先連那個新聞台的首頁，然後我就直接做登入，這樣我的登入就不會記在那個人數裡面……因為我不想虛報那個數字出來，你懂我意思嗎？因為我覺得有些人是自己在按那個人數，自己在按推薦，然後這些事我不會自己做，像是按推薦，我不會自己弄……看到數字上升，會有數字以外的意義，一開始會有假性的高興……（M01）

受訪者 F04 的作法，正好與受訪者 M01 相反，她相當在意自己新聞台的點閱次數呈現停滯的狀態，這種沒有人來看的窘況讓她覺得很丟臉，她說自己每次重看自己的網誌會「多點個幾下，增加點閱次數，一直當路人，點點點……」。M01 與 F04 兩位受訪者的作法雖然大不相同，卻同樣顯示網誌使用者相當在意自

己如何被看。即便只是顯現為數字的變化，依然成為網誌使用者想像他人如何觀看自我的重要參照。觀眾是誰？這個問題似乎永遠難以獲得解答，受訪者 F01 這樣形容自己對觀眾抱持的心態，她說：

因為會想知道是誰知道妳的事情啊！就像妳如果知道有人在背後說妳壞話，妳會不會想知道？（F01）

受訪者 M05 曾經在文章中描寫他對讀者的想像，甚至嘗試向觀眾提問，他在篇名為【feeling】這個地方的網誌文章中這樣寫著：

每次看到自己新聞台的一些數字（點閱率、本週推薦、愛的鼓勵），總是不禁覺得不可思議～
到底都是誰在看我的文章呢？
當然幾位會留言的網友以及身邊的朋友是可以掌握的，
但還有許許多多的人是我完全無法揣測的。
……
這很可能會成為永遠的謎（或許問題的前提本身就根本不存在），
但無論如何，就像我之前的文章曾提到的，
我很感念每個來看我的台的人。
理由在於，我是個很孤獨的人～
你可以解讀作：「我很喜歡裝孤獨」、「我天生很孤獨」、「我很容易感到孤獨」…
任何一種解釋都可以，總之就是這樣～
因此當我知道，就算我只是自以為是地寫點什麼還是會有人來看時，
我心裡的感受是溫暖的……
或許最初我想用這個台的書寫來治療我自己，
也或許最後卻是來這個台的你們在治療著我。

此刻我是這麼想的。

（資料來源：受訪者 M05 個人新聞台）

受訪者 M05 認為來自觀眾的直接回饋與瀏覽人次數字的變化，能幫助他想像觀眾：

就算資訊很少，也可以靠想像去彌補……在去別人的留言板留言的過程中，因為留下你的新聞台網址，別人會來看，所以有時候會去追求這個東西，會衝自己新聞台的人數，你也會判斷說，最近瀏覽人數比較多，是不是去哪裡留言的影響。很多時候我在看人數，都是想說這個人數的消長是怎麼來

的。(M05)

受訪者 M04 認為，此種想像出於自我與觀眾的對話：

我覺得這些都是一些想像吧！我想像有一個我在那，就我有某一個面向呈現在大家面前，那我自己去看那個我，跟想像別人去看那個我，其實都是一樣的那個我，除非是別人來告訴我說，他其實怎麼看我的，那麼這兩種對我的看法，才會產生對話。(M04)

網誌使用者如何發展關於觀眾的想像，又從哪些線索判斷自己如何被看？網誌提供的互動機制肩負起這樣的功能，協助網誌使用者發展出關於自己如何被看的想像並根據這一系列的想像進行回應，修正網誌上的寫作，裁定與觀眾互動的口吻，甚至是自我形象的呈現。

當觀眾未在留言板直接留言回饋，僅顯示為數據上的變化，網誌使用者只能透過網誌提供的各種線索，例如個人新聞台上的瀏覽人次、愛的鼓勵、我要推薦，甚至是文章列表顯示出來的點閱次數等機制來想像讀者，想像自己如何被看。

圖 4-2 是受訪者 M05 的個人新聞台個人管理介面，在管理文章列表中會顯示出每篇文章的點閱率，提供台長對觀眾進行想像所需的素材與線索，網誌使用者能從文章列表上顯示的數字得知自己的文章累積有多少瀏覽人次，監看自己的文章在多少時間內被點閱過幾次，哪些文章廣受歡迎，哪些文章乏人問津，當網誌使用者根據這些數字變化進行想像，不僅是觀看自己如何「被觀看」，也在觀看其觀眾。

數字噤聲不語，然而個體的自反性作用卻促使受訪者在腦海中竭力描繪鮮明清晰的觀眾圖像，據此排練與觀眾的互動並進行想像的回應，觀察哪些題材受到讀者青睞，猜想吸引讀者閱讀的原因為何，網誌使用者在顧影自憐之際，卻也不忘回望視窗彼端的讀者，隨著數字的起落升降，勾勒出讀者的樣貌姿態。



	標題	點閱率	日期	大小	功能
<input type="checkbox"/>	【文字】擁抱的意義	662	2005-05-04 17:08:44	18.71k	修改 / 刪除
<input type="checkbox"/>	【譯詞】BREATHE / LUNA SEA	625	2005-04-18 22:18:03	8.39k	修改 / 刪除
<input type="checkbox"/>	【感覺】取捨	497	2005-04-15 04:03:00	13.81k	修改 / 刪除
<input type="checkbox"/>	【生活】201 號	356	2005-04-12 17:04:04	5.82k	修改 / 刪除
<input type="checkbox"/>	【感覺】嘆語	647	2005-03-30 03:26:45	13.05k	修改 / 刪除
<input type="checkbox"/>	【感覺】錯置	390	2005-03-28 04:51:11	98.49k	修改 / 刪除
<input type="checkbox"/>	【想法】好惡之間	340	2005-03-22 03:52:27	0.37k	修改 / 刪除
<input type="checkbox"/>	【譯詞】Everything (It's you) / Mr. Children	673	2005-03-11 05:58:42	1.06k	修改 / 刪除
<input type="checkbox"/>	【生活】晨未至	516	2005-03-04 05:47:02	8.10k	修改 / 刪除
<input type="checkbox"/>	【生活】牆日漸厚實?	466	2005-02-28 03:19:57	24.57k	修改 / 刪除
<input type="checkbox"/>	【生活】〈在風中〉搖搖晃晃	309	2005-02-24 21:09:56	0.68k	修改 / 刪除
<input type="checkbox"/>	【翻譯】「在世界中心 呼喊愛」對白 5	628	2005-02-06 20:51:40	17.19k	修改 / 刪除
<input type="checkbox"/>	【翻譯】「在世界中心 呼喊愛」對白 4	388	2005-02-02 02:21:33	9.83k	修改 / 刪除
<input type="checkbox"/>	【翻譯】「在世界中心 呼喊愛」對白 3	338	2005-02-01 10:17:42	14.57k	修改 / 刪除
<input type="checkbox"/>	【翻譯】「在世界中心 呼喊愛」對白 2	518	2005-01-26 09:30:00	9.20k	修改 / 刪除

1 . 2 . 3 . 4 . 5 . 6 . 7 . 8 . [下一頁](#) >

第 1 / 8 頁，共 119 筆

[▲TO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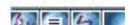


圖 4-2 網誌的文章列表功能
(資料來源：受訪者 M05 的個人管理介面)

受訪者認為這些數據的變化消長不僅意味著自己的「被觀看」，同時反映出觀眾的品味與愛好：

那個人數就有點像收視率吧！留言就像是觀眾回函嘛！對啊！（M01）

如果一篇文章沒有超過十個人來看，我會覺得怎麼都沒人來看，我會大概知道為什麼人家不來看，我覺得很奇怪，我的新聞台只要是情感方面的文

章，點閱率都比較高，但只要是非情感的，就點閱率比較低，所以大概會知道。(F01)

受訪者 F01 從個人新聞台所提供的文章列表，得知每篇文章的個別點閱次數，如同電視台的收視率報告一樣，她可以據此猜測觀眾的口味與愛好。網誌上的互動機制讓台長根據單篇文章的點閱率，想像讀者對他的網誌與文章有著什麼樣的評價，當某篇文章的閱讀人數突然增加，網誌使用者可據此猜測觀眾的反應，因而影響網誌使用者的書寫與行動，受訪者 M01 說：

有時候我要想說，我這樣寫他們看不看得懂，就算看懂了，會不會覺得覺得小有趣……我有在賣弄小小的文字遊戲，或是有幾篇是通篇在押韻的。我會想別人怎麼看，我要透露哪些東西，我要怎麼寫，他們會覺得有趣，我覺得那有點像是玩弄的那種打架，互相玩弄，作者跟讀者，我跟不知道誰在看的人，或跟在看我這邊我認識的朋友。(M01)

在個人新聞台的介面設計上，每篇文章都有一個標題，讀者會在選擇標題後閱讀文章，也就是說，讀者是先看到文章的標題，再決定要不要點閱該篇文章的內容，因此受訪者 F05 認為：

妳會特別點進去看，就是妳有重看的意念，可是它如果只是攤在那邊，妳就會順道看看，它跟妳會點進去某一篇文章是不一樣的感覺，如果要點進去，就多了點這個動作，而且他會去選某一篇，代表一定有特殊的動機在……(F05)

受訪者 M01 與 F01，認為是自己的文章標題，吸引了讀者閱讀。受訪者 M01 認為，要在標題上下功夫才能增加點閱率，他說「看到文章的點閱次數，我覺得是標題的原因……標題啊！需要一些 trick 吸引讀者」。受訪者 F01 認為在她的網誌上，那些讓觀眾看到標題就直覺認為內容與感情題材有關的文章，點閱率通常較高：

標題下得比較聳動，內容又是寫得比較特別一點的吧！就是最近那一篇越愛越寂寞啊！那一篇就特別多人看，就不知道為什麼。可能就是標題吧！有些人家可能就會覺得她們不想知道，比如說我家裡的事，但是我總覺得一個女生情感方面的事，她們的朋友或是路過的人都會比較想看。(F01)

受訪者 M05 也會根據文章列表的數據變化想像讀者的喜好與口味，他說：

我會好奇不同的文章，為什麼有的比較多人看，有的比較少。我以前是覺得是名稱的關係，可是又覺得它不是，有時候會很無聊地去判斷，我覺得大部分還是名稱啦，因為個人新聞台只能先看到圖片跟名稱，我有一陣子根本連圖片也沒有。我大部分在看文章列表的時候，會去想那個人的差異所在。(M05)

受訪者推測標題可能是吸引讀者閱讀文章的原因，然而這僅是網誌使用者依據他們腦海中的觀眾圖像所進行的想像，受訪者 M04 就說：

我建構出來的東西，都已經預設了別人在看到這些東西時會怎麼想那個我，對，所以那個我其實一直都是是一致的，不管是我所建構的那個我，或是我想像別人怎麼想像我去看到的那個，其實都是一樣的。甚至可以說，就是因為我想像別人會這樣子看我，所以我把那一面給呈現出來。……或我想像的東西已經想像錯誤了。就是我之前想像別人那個樣子看我，其實是我想像自己那樣看我，……是因為我想像別人這樣子看我，所以我才建構出那一面的我。(M04)

小結

歸結前述討論可知，網誌使用者的自我認同建構仰賴自我觀看的循環過程所達成，不僅是個體重看自己網誌的活動，更顯現為個體經由人際互動所發展出來關於觀眾的想像。此種想像源自於個體自反性的作用，網誌的媒介特性更讓網誌使用者獲得與觀眾協商的可能，得以在他人觀視下進行自我確認，並發展策略以操弄自我形象呈現，以下表說明自我觀看對個體自我認同建構所產生的作用：

表 4-1 觀看位置轉換的效應

		方式	特性	效應
觀看	書寫／閱讀／重寫	編排資訊進行自我呈現	建構自我	藉此建構自我認同，發展自我籌畫，決定如何行動
		閱讀資訊獲致自我理解	理解自我	
		觀看網誌獲得自我觀感	確認自我	
被觀看	直接回饋	直接與他人互動	進行協商	
	間接回應	想像式的操作	修正自我	

(資料來源：本研究整理)

經由網誌的中介，網誌使用者可以運用各種技術與策略，調整網誌上的觀看距離，網誌使用者能將自我外化於網誌，並拉近網誌使用者與觀眾間的心理距離，這也使得網誌能在個體與人際層次之上造就出不同的觀看距離，並產生不同的效應，可見下表說明：

表 4-2 網誌造就的觀看距離與其效應

	距離	特性	效應
觀看	沒有中介，沒有觀看距離，無法觀看自我。	網誌使用者將自我外化於網誌。	網誌中介為網誌使用者拉出觀看自我的焦距。
被觀看	縮短網誌使用者與觀眾的距離。	選擇性的自我呈現，產生放大效果，凸顯網誌使用者的部分自我，營造出可欲的自我形象。	距離過近，難以清楚辨識網誌使用者的自我，使用者可操弄自我以決定如何被他人觀看，或反看觀眾。

(資料來源：本研究整理)

第四節 觀看循環的位置轉換

被觀看的想像

網誌使用者根據自己對觀眾的想像，在觀看的位置上進行轉換，達成自我觀看，受訪者 F01 表示自己在寫作之際，就意識到他人觀看文本後可能的反應，她說：「妳在網路上寫，字句要多點斟酌，萬一有一天被人家看到，多少要負點責任」，因而她在寫作的同時便預先將自己轉換為讀者，考量自己的寫作是否會為他人帶來困擾。

受訪者 F03 與 F04 表示自己在寫作的時候是先以觀眾的身份自居，預想其他觀眾可能會有什麼樣的反應，同時將自己轉換為主體，思考自己是否要揭露這部分的自我：

最主要是我本身就是有一些東西不想給人家看，我有一些東西是大家可以看到，我們可以討論，但有一些事是我自己可能有，但是大家會進來看的話怎麼辦？……其實我也不想讓他讀出這種感覺，就是即使是我最好的朋友。我只是要讓自己看，然後我想要記錄在那個日期，我有那個心情而已……(F03)

因為那個是別人會看到的嘛！雖然可能是妳的好朋友看，但是妳寫東西的時候一定會多少會想我朋友會怎麼樣來看呢？他看了會不會就知道我最近在幹嘛，或我最近的心情怎樣，但我這個心情是要給他知道的嗎？就是開始會有分別，我不想讓人家知道我心情，我就要在寫文章的時候先把它隱藏起來。(F04)

因為考量觀眾的在場與自己的被看，網誌使用者會在寫作中展現此種認知，受訪者 F02 與 F04 說：

我寫東西通常都會先介紹一下背景，交代一下……因為是給別人看的，寫日記不需要考慮別人看不看得懂，自己看得懂就好了，在網路上的日記，有時候會考慮到讀者。(F02)

如果要放到網路上的東西，多少要讓別人覺得自己寫得好嘛！……自己就要斟酌一下文筆，就是要特別去雕琢啊！但是如果寫給自己看，你罵一百個髒話也沒差。(F04)

然而，網誌使用者對觀眾的意識與想像卻非在網誌寫作之初形成，反而是隨著寫作的開展逐漸發展出來的知覺與印象，受訪者 M05 說：

剛開台只是為了跟自己溝通，後來可能慢慢轉變……可能因為我自己也想要看，就變成我想要看我自己寫出來的東西。我一開始是把自己當對象，把自己當讀者，我寫出來我是要寫給誰看的……我會預想誰會來看，就是我自己，就是我寫給我自己看。(M05)

受訪者 M05 起初的寫作只是為了讓自己觀看，然而當他逐漸意識到觀眾的目光，就逐漸地開始改變自己的寫作：

我寫出來的東西，不完全是我寫出來的東西，而是我覺得別人看到我寫出來的東西，會有什麼感覺的時候而寫出來的……我會被別人影響，會在乎別人的看法，對我的肯定，因此我會一直被別人所影響的。(M05)

受訪者 F04 不斷在作者與讀者的位置上轉換，其認知的改變影響她的網誌寫作，她細膩地區辨自己在作者位置上與身為讀者時的表現與作為，她說：

如果妳是作者妳要進去，妳要登入，但是平常我不會，我會直接點那網址，剛開始我會假裝自己是路人，想像我看這些會覺得怎樣，會有什麼反應……如果我以台長登入，就是我要修改東西的時候，要不然平常我不會以台長登入，假扮路人看一下，會覺得這篇不好，然後又突然變成台長說，好那我下一次要改，或是之後寫的時候要注意什麼。(F04)

從受訪者 F04 的說法可以清楚地覺察網誌使用者在觀看位置上的轉換，導致她修正自己的寫作，同時發展關於觀眾的想像，然而在寫作的當下，受訪者並不預期會有這樣的效應，受訪者 M04 說「我在寫……我在建構那樣子的我的時候，沒有想過會有這個效應」，但當他轉換身份成為讀者後，才覺察到自己的寫作原來深受觀眾的影響。

然而，觀眾似是無聲地影響著網誌使用者的寫作，網誌的瀏覽人次、愛的鼓勵、我要推薦等機制所提供的數據，這些模糊難辨的線索供網誌使用者修正對觀眾的想像，也成為影響網誌使用者的因素。受訪者 F05、M05 與 F05 分別談論觀眾對於其寫作的影響：

我覺得現在 blog 有一個好處，就是它沒有什麼愛的鼓勵，其實我不是
很喜歡那個東西，因為我覺得那個會影響……不論妳如何告訴別人妳不在乎
那個東西，但我覺得它還是會有影響，所以我覺得沒有那個東西是最乾淨
的。(F05)

會想知道他們是誰，因為你都不知道，但是有人會來看那種感覺很奇
怪，沒有想像的材料，你可以從以前一些留言，知道他們以前有來看但是你
也不知道他們還有沒有在看……會在意啦！因為你本來就知道你這個東西
不是只寫給自己的。(M05)

如果沒有影響的話，就不必在網路上寫日記啊！其實大家都不太願意承
認大家其實都想被看這件事，我也不知道耶……，我會很在乎誰來看，……
我的生活其實蠻無聊的，所以我就很困惑說，為什麼還會有人想要來看我的
blog 那麼無聊的事，難道他們比我還無聊？好吧！我承認我放上 blog 可能
是想驗證我的文字是不是有被人看，會不會有被看的價值，……我想應該是
有吧！不然我大可以自己寫在家裡，不用放到 blog 上。(F05)

網誌使用者越能感受到觀眾的眼光，觀眾對網誌寫作的影響就越是加劇，甚
至讓網誌使用者產生為誰而寫的疑惑與掙扎，受訪者 F03 說自己當初開設個人新
聞台只為陳放自己的 photoshop 作品，後來卻為滿足「被看」的虛榮而被迫持續
寫作，她說：

後來沒有圖可以放，就開始寫東西，但是我就覺得很奇怪，我現在是為
了充實部落格的內容而寫，可是我以前寫文章不是這樣，以前是有想到什麼
再寫，可是現在不是這樣，因為有部落格你就會想要別人看啊！……對啊！
我會覺得這樣子有什麼意義呢？妳會覺得奇怪我到底是為了別人的眼光來
寫，還是為了我自己而寫？就到底是為了我而寫，還是為了我朋友來看的時候
…… (F04)

受訪者 M05 在【feeling】這個地方一文中描寫自己對其觀眾的想像，以自己
身為讀者的經驗，想像觀眾為何願意駐足於自己的網誌，甚至在文中直接向讀者
提問，透過觀看位置的轉換，他不僅以觀展滿足觀眾的想像，更在顧影自憐中想
像觀眾：

我的台並不是熱門站台，

而我也不想成為熱門站台。
在開台的最初，
我只是想確認我有沒有辦法把心裡想的事情
以文字的方式加以整理。
現在看來，這個實驗仍是失敗的；
但對我來說其實有另一個實驗一直悄悄地自動進行：
那就是漂流在這片個人新聞台之海中，
我能僥倖遇到幾個同伴？

我的文章對我之外的人究竟有什麼意義呢？
稍微分析（其實完全用不到分析兩個字）便會發現
我的文章絕對不夠「怪」（註釋：充滿鮮明強烈的個人風格，「屌」的意思），
卻又不夠「平易近人」（註釋：有趣、感人、看了會爽、負教育意義），
裡面幾乎都是夢境般無意義的故事、膚淺的感觸，
還有平庸生活的瑣碎紀事…等，不上不下的文字組合，
這讓我忍不住推理起可能的讀者來源。
首先，應該有少數是互相在對方的台留過言，「搏感情」型的讀者；
隨之而來便是從留言版的連結連過來，有緣的路人們；
當然還有一些是生活中直接得知我站台的朋友、同學們～
但就算考慮了這些，我還是深深疑惑
為什麼有這樣人數的人會來看我的文章？
我還真的很想很想很想很想（×∞）知道
你們從我的文字間看到了些什麼？

在我觀看新聞台的經歷中，
有些台以它的文字散發的風格吸引我；
有些台以它的文章描述的內容吸引我；
有些台則以台長的人格、處事態度或價值觀吸引我～
反過來看，如果也有人真的被我的台吸引，
會是被什麼吸引呢？

（資料來源：受訪者 M05 個人新聞台）

二、被觀看的操弄

只要在網誌中展開寫作，網誌使用者就無能拒絕被觀看，受訪者 F05 表示：

網路其實不是一個可以怎麼躲藏的地方，所以我就覺得，其實妳越躲人家就越想找妳嘛！那好吧！我就攤開來給妳看，可以寫的我就是寫，不能寫的反正我就是不會提，對啊！（F05）

因為意識到自己的被看，受訪者 F03 說「所以我只好用一種方式，既可以記錄到但大家又看不懂這樣子」。為確保自己可以適當地「被觀看」，網誌使用者開

始發展自己的寫作策略，決定自己如何「被觀看」。受訪者 F03 與 F04 就表示自己會運用書寫策略，以此操弄自己如何被觀看，決定哪些題材是願意爲人所看，哪些又想隱藏。

假設我寫一篇有關戀愛，我那時感情遭受問題什麼，可是我並不想讓人家知道我感情遭受問題，我就會假裝把它變成小說式的懷春少女之類的這樣子。(F04)

我會用一些比較保留的方式，就講黑話，就我自己看得懂，但別人看不懂，例如說某某理論家說過什麼，我就會用個代號代替，或是我今天想講一個心情，但是我並不想被人家讀出來，我就會用非常抽象，就是看起來會像一首詩這樣，就是誰都看不懂我在寫什麼，那其實我裡面可能是要罵一個人或幹嘛。(F03)

網誌使用者雖能在網誌書寫中藉由書寫策略的運用，將自己「公開」地「隱藏」起來，然而受訪者 F05 卻說：

妳很難把自己藏起來，妳也很難區分，我本來只想在這邊說一些心底話，可是到最後反而是我在這邊才是在作戲，因為妳不想讓人家知道妳真實身份，妳要給很多線索去讓他誤導，那反而寫得很不痛快，為了說一句真話，反而要說十句謊話，會故意放一些擾亂的線索。(F05)

受訪者 F05 曾經同時經營兩個網誌，一個是爲了滿足某些特定觀眾的觀看，另一個是她不爲人知的「秘密台」，但長久以往兩個台已經逐漸難以區分，最後她索性讓兩個台合併。在爲觀眾或爲自己而寫的兩難中進退維谷，受訪者認爲網誌書寫事實上是難以區分究竟爲誰而寫：

在這方面我會覺得很難分，為別人而寫還是為自己而寫的，如果站在說我為自己而寫，是因為我希望我自己能夠認識一些朋友，然後能獲得社會支持，所以我去寫，那如果說是為別人寫的話，我會覺得是因為別人喜歡看到什麼樣的東西，或是看到什麼樣的東西之後，他會喜歡我，所以其實我也是為他們而寫的。(M04)

這個東西就變得蠻奇怪，你本來不是為了讓人家看寫的，但是你又希望人家來看……我覺得人家來看那個東西，我覺得是可欲，就是說你會想要，那不是我的目的，當然有那個很好，只是說，這個東西是好的，但我不會爲了追求那個去寫。有點像是不勞而獲的感覺，我會寫然後希望人家會來看，但我不會爲了人家來看而寫。(M05)

經由觀看位置的轉換讓網誌使用者感受到一種為別人眼光而寫的弔詭與困惑，受訪者 M01、M05、F01、F02、F03、F04 與 F05 都認為網誌應該是為自己而寫，受訪者 M01 說：

當他人介入變少，值得高興，更自我了……寫作不再只是需要一個展演、讓別人看你，而是看到自己更多，因此寫作的目的改變，除了原有的他人目光，還有自己在裡面，更知道自己。(M01)

對受訪者 M05 而言，網誌應是極為個人化的寫作，希望能「為自己而寫」，而非活在他人的眼光底下：

我朋友在他的新聞台有寫一篇，在分析如何讓你的台變成人氣台，他有觀察過，而且就是他自己其實實驗也很成功，他寫了幾大類受歡迎文章類型，比如說政治，或是轉貼感人小故事……我覺得說到市場的話，反正我的重點是說，我雖然會在意別人在看，但不至於會去經營……我沒有端這種東西出來，你要講意義的話，只對我自己有意義。(M05)

既在意他人的豔羨眼光，又期許自己的坦誠率性，受訪者努力地嘗試在兩端取得平衡，猶如永無止境的拔河一般，網誌使用者透過觀看位置的轉換與自我爭戰，並透過被觀看的操弄擁抱被觀看的虛榮，又沈浸於觀看的迷醉。網誌使用者徘徊於討好觀眾或暢所欲言的兩難，由此發展出各式策略與技術，維持與他人的適度關係並求取自身的轉換以更臻理想、可欲的境界。

三、主客界線模糊

在書寫與閱讀不斷交替的過程中，網誌使用者歷經觀看位置轉換的循環，造成網誌使用者與觀眾間的主客異位，受訪者 M04 說：

我是作者又是讀者，那些主客體的界線可能是有點模糊的吧！我會覺得作者其實就是讀者，讀者其實就是作者，我在看的時候是以我的眼睛在看，我在被看的時候，其實也是用我的眼睛來想像被看……，作者跟讀者是一體的東西，我在寫作的同時我也是讀者，那我身為一個讀者的同時，我其實也是作者，是同時存在的。(M04)

受訪者 M04 在新聞台上曾經寫過一篇文章，表達自己對此觀看位置轉換的

想法，他在名為 prelude 的網誌文章裡寫到：

.....

寂靜。你不會回答，你也不能回答。

那麼，我是不是有預設的你呢？

而你是不是也有預設的我？

誰是你我形而上對話中的典範？

最偉大的冒險在於冒險的不存在，

最真切的典範在於典範的不存在。

於是，你是誰並不重要，你的長相身高體重年紀職業教育程度家庭背景並不重要，

你已經死了，我最親愛的讀者。

（資料來源：受訪者 M04 的個人新聞台）

受訪者 M04 認為，讀者是作者依據想像而設定的他人，因而讀者也死去了，透過網誌的視窗，作者遙想他的讀者，眺望他的讀者，給了他們一張不能發聲的座位，進行想像的對話，作者在想像中為觀眾表演，接著盤據觀眾的位置，給予自己掌聲和鼓勵，受訪者 M04 表示：

那些讀者是形而上的，就是對作者而言，他們也是死的……我說讀者已死，其實是因為我寫東西是要寫給別人看沒錯，但是那個讀者其實是形而上的東西，可是那個東西還是我的東西，也是我所認為的別人這樣子。(M04)

四、被觀看的機會

受訪者 M01 說網誌提供被看見的機會，他以”弔詭地被看見”，形容網誌中的「被觀看」：

某一程度比較私密，因為它有一層遮蔽啊！你看不見我，但我也不確定你是誰，……敵暗我也暗那種關係……應該是說，蓋上薄紗那種感覺，我比較有信心我能夠在上面營造出什麼樣的自己……他是一個太多愁善感的人，希望引起注目……一種美化的功效……在網路上書寫這件事情美化了文本裡的我。(M01)

在讀者不回應或無法正確地回應的同時，作者依然是根據他對讀者的想像進

行寫作，作者帶著他獨有的眼光，觀看想像中的讀者。網誌提供網誌使用者觀看觀眾的可能，雖然大多數時刻作者僅能依據瀏覽人次的變化憑藉數字變化進行想像，然而絕大多數的網誌使用者，仍然將網誌視為一個能讓他們從事自我創造的媒介，受訪者 F03 說：

一般講話不會那麼怪，但是用寫的就可以搞怪……只是比較不可能在日常的言談中出現，在網路上比較可能有那種空間。因為我覺得你文本的特性跟你說話，會是不一樣的人，我講話很少會講嚴肅的事情，寫文章就會啊！妳就可以把深層的那一面給表現出來，妳寫文章的時候，會有一些妳嚴肅去想的事情。(F03)

受訪者 M04、M05、F03、F05 皆認為網誌提供創造自我認同的機會，F05 表示：

現實生活中沒有辦法以這樣的方式獲得認同，但 blog 可以提供一個空間，blog 讓你有機會不是只有獨白，而是妳知道有人在看，但同時妳又希望這個看是不會對妳形成干擾的，妳希望它給妳被看的成就感，但妳又不希望它來干擾妳，但是一定有被干擾的風險存在。(F05)

網誌使用者透過網誌獲得「被觀看」的機會，然而風險同時也伴隨著被注目的眼光而來，隨著寫作的開展與網誌的經營，受訪者逐漸地感受到「被觀看」的壓力與憂慮，網誌使用者無法拒絕「被觀看」，甚至可能還享受著「被觀看」的虛榮，但在此同時也必須背負「被觀看」所造成的各種不安與無奈。

第五節 被觀看的壓力與風險

本節經由受訪者提供的幾則案例說明網誌使用者在網誌中的自我觀看遭遇到哪些由於「被觀看」所造成的問題，並探究網誌使用者如何發展策略以對抗「被觀看」的壓力，如何因應潛藏於「被觀看」之下的危機。

網路空間具有私密又公開的性質，網誌使用者可將網誌上的寫作視為是私密的日記，也可以是公開的發表，隨著網誌的經營，使用者逐漸體認到自己必須仔細地考量文本寫作與觀看關係，才能確保自己的網誌寫作得以持續進行不受干擾。然而，其中仍有許多讓網誌使用者難以掌控的漏洞，可能威脅著網誌使用者的網誌寫作，主要還是由於網誌的媒介特性使然，以下將進一步討論。

時時刻刻的被看

網誌提供的各種評選與互動機制，讓網誌使用者意識到自己的被看，同時也向其他觀眾宣告這個網誌的持有者如何被看，這使得網誌使用者不但要面對自己被看的壓力，還得擔心別人如何透過這些數據，評斷自己如何被看：

一開始開的時候，總是希望人家會來看，我覺得這真的很重要，總是希望人家看，我覺得這就是壓力啊！然後雖然自己很不想承認有這個壓力在，沒有人來看，自己會覺得很歹勢（台語，意為：不好意思），可是，那個就是事實啊！就是那種自己的東西沒有被很多人青睞的感覺……我覺得它上面就有一個很奇怪，有瀏覽人次還好，它上面有個愛的鼓勵，這是怎樣這是有意義嗎？就好像你愛的鼓勵越多，你點閱次數越多，就代表……就有怎麼樣嗎？那就開始你開台的人就會覺得很不安嘛！我都沒有愛的鼓勵耶！好害怕，趕快叫我的親朋好友來給我愛的鼓勵，就不用這樣吧！生活到這樣也太難過了。（F04）

受訪者 F04 認為自己的不被看，意味著自己的網誌沒有市場，不受觀眾的青睞，存在著一種與其他網誌比較的心態，因為當自己的網誌看起來不夠受歡迎，他人對此的評價會為她的「被觀看」帶來壓力：

比較大的壓力是有沒有人來看，有沒有人給你愛的鼓勵，有沒有人給你留言，那些都是壓力的來源，妳總是會擔心沒有愛的鼓勵，很多都是自己點

的啊！三不五時就自己點一下，然後累積那個人次，很在意這個，妳會看自己的部落格，妳也會看別人的嘛！免不了會看別人的愛的鼓勵有幾個啊！然後點閱次數有幾個，然後發現人家已經破千了，說不會在意是騙人的啦！我才不信咧！（F04）

然而，過度地受到觀眾關注似乎也為網誌使用者帶來困擾，受訪者 F02 是這樣看待自己的「被觀看」：

留言是有人在關心你有沒有寫作，有些人的留言會讓我很驚訝，比如說我一寫文章，馬上就有人留言說：你終於又寫新文章了，我覺得你也太厲害了，馬上就知道我有新文章，我一寫你就留言了，他說因為他天天都來看，我沒有文章的時候，他會叫我趕快寫新文章。那這種的話，你一方面會覺得蠻高興的，可是會覺得壓力很大。我會覺得說你如果要背負別人的期望……像我看別人很受歡迎的台，人家會要求他寫某些特定的文章，那我會覺得這樣壓力很大。（F02）

受訪者 F02 對於熱切的觀眾抱持著又愛又怕的心理，因為寫作再也不是個人的事而已，還背負著觀眾的期待，為此她感受到無形的壓力，因為透過各種互動機制，讓她得知某些讀者會經常造訪網誌，等待更新的文章，讓她產生無力感：

我現在已經自暴自棄了，我以前會關心到底會有多少人來看，有沒有人來留言，點閱人數怎樣，M05 就說，人家都不知道妳有在寫，以為妳的台已經廢了，我也是這麼想，所以現在都不太會去在意那些了。因為我現在寫了文章，也不關心有沒有人來看，就算沒有也是應該的，因為我都已經自暴自棄了，就算沒有人留言也覺得沒有差，因為他們不會知道啊！我覺得是應該要好好經營才對啊！但我就不是那麼勤勞的人，所以就擺在那邊讓它發霉，不理它。（F02）

受訪者 M05 對於沒有更新文章感到些微的罪惡感，在此同時，憂慮自己不再「被觀看」的危機感也油然而生，他說：

會有就是好像有點辜負人家的期待，你知道嗎？就是你沒有寫的時候，剛好人家有來，都沒有看到新文章，就會不想來了，因為人家沒有來，你寫的東西就沒有人看……好像表現在你很久沒有寫文章，來看你的人變少了，你就會有危機意識，我自己感覺到流量對我的影響。（M05）

對受訪者 F04 來說，更新文章的壓力幾乎形成寫作的阻礙，她說：

面對那種寫作的壓力跟更新文章的壓力，就會認識到那種人性的醜惡面，會瞭解自己……我一個班上同學來留言打招呼，那我就開始害怕，啊壓力來了，完了我要寫東西了……這次你給別人看，那你就會有壓力，下一次給別人看又隔了太久表示我最近都沒有寫東西……沒有新的作品出來，這個壓力比較大，這樣人家每次來點的時候，都沒有新的東西可以看，三天後沒有東西可以看，再來一個禮拜也沒有東西可以看，然後之後就會不來了……應該會吧！我都會把自己的跟好朋友的部落格，加到我的最愛，點一次沒有兩次沒有我就不會點了。(F04)

為讓自己持續地「被觀看」，網誌使用者需要保持網誌文本的產量，更新文章與回覆留言供觀眾持續消費，一旦網誌使用者的產出，未能跟上讀者消費的速度，很容易就會萌生退卻的心態：

我的懶惰已經是大家都知道了，就蠻丟臉的，因為就有一個人啊，他向大家介紹他幾個愛看的台，就說我跟 M05 這兩個人很懶，都很少更新，我就覺得完蛋了，懶到大家都知道，很丟臉。(F02)

受訪者 F04 表示自己決定將站台關閉，以杜絕此種肇因於「被觀看」的壓力與困擾：

簡單而言就是人性本賤，就是總是會有愛現的那一面，然後就是想要面子啊！你如果看人家部落格，每天都有東西，然後很多點閱次數，就難免會有比較的心理，這樣我就覺得心裡很不開心啊！幹嘛要自己搞得那麼有壓力啊！唯一不讓自己這麼有壓力的方是就是準備把它關掉。(F04)

二、意外的被看

網誌使用者難以確知觀眾的身分，難以確認究竟是誰在觀看自己的網誌，這讓網誌使用者興起一種不能抵禦被看的無奈，也讓網誌使用者必須提心吊膽，害怕意外的不速之客會在闖入自己的網誌以後，成為寫作的不定時炸彈，受訪者 F05 說：

以前沒什麼人看的時候，就可以當成備忘錄，可是後來覺得那可能會暴露我的行蹤，雖然我每天的日記都在暴露我的行蹤，對！其實我是很擔憂

的，我現在還有顧慮說，其實我的生活很固定，我在 blog 上幾乎都把我的生活型態暴露出來，我那天就突然想到會不會有詐騙集團看到，就打電話給我，他有我所有的細節，會有點擔憂。(F05)

受訪者 F03 就曾經從認識的人口中得知，有個陌生人誤打誤撞看到她的網誌，為此她感到不安：

因為有人跟我講，就是認識我的人跟我講，妳是不是有在哪裡開一個板，我就被他嚇到說你怎麼知道？他說因為他的朋友有一次點進去，看到說新聞所怎樣怎樣，然後就跟他講，然後他進而看到了……我會把一些機密文件 po 上去啊！比如說我看書的筆記，我的想法就是我一些不錯的 idea，那我就很怕智慧財產會被人家 copy 會被人家盜用什麼的……如果他變成固定的觀眾的話，這樣就會很討厭，因為我為什麼要給你看呢？(F03)

爲了降低可能的風險，受訪者 F05 發展書寫策略以避免這樣的麻煩，她說：

我不會寫出人名吧！除非是很好的朋友，寫一些好笑的事情，娛樂的、無傷大雅的，寫她們的暱稱，但是我不會寫出，指名道姓的……而且我現在不會寫負面的事實這樣，事實上可能有我討厭的人在看我的 blog，如果是我以前比較衝的話……我就會很衝地把他讓我不滿的事寫出來，但我現在不會了。(F05)

受訪者眼中認定的不速之客，並非跟網誌使用者毫無真實社會關係的網友，而是跟自己具有線下社會關係的他人，問題在於網誌使用者歡不歡迎這位觀眾的出現，也就是說，他是否爲網誌使用者的預期觀眾，受訪者 F01 對於自己的前男友數度在留言板留言感到厭煩：

最近的一篇留言是他留的，就說……我就覺得這個人我都已經不聯絡了，他還來留言，我就會覺得我已經根本不想跟這個人有互動，但是因為他知道我有這個台，他會知道我最近的事情，然後還會留言，我並不想要這樣，我想跟這個人沒有瓜葛，但是因為這個台的存在……對啊！他留言好幾次我都不理他，他這樣很奇怪耶！你如果想要講些什麼，可以 MSN 給我，跑來留言，還讓我知道他是誰，莫名其妙耶！(F01)

網誌如同網誌使用者在他人面前的姿態展現，因此受訪者 F01 沒有逕自刪除對方的留言，反而是不理會、不回應，她表示是想藉此讓對方知道自己早就不在

乎了，甚至忽略他的留言。

這樣不就表示我在乎了嗎？……因為我不想跟這個人有瓜葛啊！他等於是在我的領土裡面踩了一腳，然後跑走。他跑來這裡搖搖尾巴，污衊了它（指網誌），然後又跑走。（F01）

三、誤讀的風險

受訪者 F01、F03、F04 與 F05 都表示對自己的「被觀看」感到幾分憂慮，原因在於她們害怕觀眾的誤讀，受訪者 F01 就表示，她最擔心網誌的放大效果會使得自己的感情生活被他人錯誤解讀，她說：

寫出來以後，就擔心人家會因為我的新聞台，對我有錯誤的印象。我寫的都是我情感上面的事情，裡面出現的 ABCD 男，可能會非常的多，所以人家可能會對我有錯誤的印象，覺得是愛玩，情感很亂的女生。……我還蠻怕別人覺得我是在炫耀還是…但是這種事情發生在我身上不多啦！所以我會覺得好驚訝，所以想要寫。（F01）

然而，考量到身邊朋友與未知觀眾閱讀後，可能產生的錯誤觀感，受訪者 F01 透過觀看位置的轉換，以讀者的身分來修正自己的寫作，她說：

但是寫完了以後，我都已經寫完了喔，然後我看了以後就覺得這感覺好像蠻亂的，所以就覺得還是不要寫好了，就不放上去，但我都已經寫了，……雖然我大部分都是在寫我生活上情感的事，我跟某個男生怎樣怎樣，但是寫多了以後，我又很怕被人家誤會成一個情感很亂的女生。到後來我就會慢慢減少，或者字句上講得不那麼露骨或是怎麼樣吧！因為會看的都是我的好朋友，所以我覺得如果會導致錯誤的印象，還是我自己知道就好了。（F01）

網誌使用者也擔心網誌上的寫作會被觀眾曲解，造成錯誤的觀感，受訪者 F03 就說，她不希望不熟的人看到自己的網誌，因為那些人跟自己不熟，不瞭解她是怎樣的人，因此很容易根據網誌上的書寫來評斷自己，她說：

妳跟一些比較熟的同學妳就會講一些…比如說我覺得我自己很厲害，或是那天做什麼事洋洋得意，那我就會寫說：哼！老娘真是太厲害之類的。妳

會毫不顧忌就是不管別人怎麼看你，然後就純粹一些很本能的想法就寫上去這樣溝通，那我同學他瞭解我嘛！所以我們可以這樣溝通，可是你會覺得如果別人來看……而且那個人萬一是你認識的話，但不是那麼熟的話，你就會覺得，不行，就是這一面不能被他看到這樣子。(F03)

受訪者 F01 認為，以文本進行溝通，容易產生誤讀或誤解，尤其是網誌此種個人化的寫作，更可能使觀眾對網誌使用者產生錯誤的印象，她說：

我從人家的回應我也可以看得出來，他們對我有錯誤的誤解。但我不會想要解釋，像這種東西我會少寫。都已經寫出來了又不把它放上去，也是這個原因。(F01)

受訪者 F05 表示，她曾經在留言板上看過令自己啼笑皆非的訪客留言，觀眾認為她是一個「國際化」的人，過著讓一般人不可思議的生活，她認為這位訪客顯然被她呈現在網誌上文本所誤導，她說：

像有人就說：哇！你的生活好多采多姿唷！請繼續加油！那我能說什麼呢？雖然明明沒有過得多采多姿，但人家還是這樣想，也是不錯啊！還有國際化……當然人家一定會去想像你。(F05)

觀眾對網誌使用者的想像，反過來會影響網誌使用者對觀眾的想像，而這種憑藉著視窗所進行的相互想像，又因為網誌的媒介特性，造成雙方難以控制的效應。受訪者 F05 認為，網誌文本相較於口語所能造成的效果是更為驚人的，她說：

文字其實是很恐怖的東西，它其實是有很大的影響力，尤其是當你只看一個人的主觀意見，而且 blog 又是那麼主觀的東西，……因為網路的傷害效果比較大，我寫出一件事，我可以引發很多人來認同，來唸我的 blog 的人來認同我，甚至是因為同情我，給我很多正面的鼓勵，但是就是同理會對另外一個人造成很大的傷害……它可能會變成說，當你認同這個人的時候，你可能會無意之中接受他的觀點，然後你就會好他所好、惡他所惡……這種小事情可能就很輕易認同人了。(F05)

網誌使用者透過網誌被觀眾觀看，然而他不是被動地在這個被看的位置上，等待著他人的觀看，網誌同樣也給予網誌使用者觀看觀眾的資源，網誌使用者的能動性，展現於如何運用網誌所提供的資源，反看這些彼此間線上與線下關係盤

根錯節並且難以辨識其身分的觀眾。

網誌大幅度地拓展了「一般化他人」的範疇，網誌使用者不但要考量不同觀眾對自我的態度與評價，還須衡量不同的人際關係可能帶來的影響，促使網誌使用者發展出不同層次的鏡中自我，根據這些材料進行想像並決定如何行動。由於網誌的媒介特性使得網誌使用者獲得「被觀看」的機會，同時能透過互動確認自己對他人的想像，網誌使用者決定採納哪些他人態度，據此發展出「客我」，將會影響其「主我」的感知與行動，因此網誌使用者考量哪些因素，決定將哪些觀眾列為一般化他人的範疇中，其效應會展現於網誌寫作與主體形構之上。

不論是 Cooley 提出的「鏡中自我」，或是 Mead 揭示的「一般化他人」，都在強調自我是依據情境而發展的，網誌提供一個特有的情境，使得個體得以探知想像他人的回應，讓原本存於個體腦海中的想像獲得確認的可能，網誌使用者可以在書寫中進行各種實驗，用以探求自我的各種可能性，不僅能夠重塑自我，還能運用策略發展自己所欲的自我。

然而，網誌同時也將網誌使用者的真實社會關係帶至線上互動的情境中，使得網誌使用者有必要適度地調整自己在網誌上的自我形象呈現，這是為了確保自己的線下關係不受影響，因此當網誌使用者發現自己在網誌上的寫作，竟使自己暴露於不預期的干擾中，便引發一些負面的效應。

四、過度的被看

有天（2005/6/1）研究者從 MSN 上收到來自受訪者 F05 的訊息，她說「討厭 copycat，我在網誌上寫什麼他就要學……」，經研究者探問才知受訪者發現自己在網誌上寫過的文章題材、內容，甚至是文章使用的修辭，都被來看的某人抄襲至對方的網誌上，讓她相當生氣。研究者進一步探問她如何得知這件事，她說：「因為我也在看他的網誌」，受訪者 F05 透過觀看觀眾得知自己被觀看。

受訪者 F03 同樣也因被人抄襲而感到氣憤，甚至籠罩於被他人複製的憂慮中，原因在於她發現與自己在同一站上擁有個人板的某人，以同樣的方式製作其精華區為文章分類：

他把我的板的分類，全部 copy 成他的，就我的精華區怎麼分啊，他都跟我一樣。我看到嚇到，我電話都快換了好不好！因為他那時候就會一直打

電話來跟我講……就是故意，他故意跟你講別的事，但他要問妳最近約了誰，跟誰在一起，跟誰聯絡之類的。然後他就會幻想說他也是你，他的鞋子就買一雙跟我差不多的這樣，然後妳知道嗎？他要取代你，變成你，然後打電話跟人家說 F03 說怎樣怎樣，其實是他想要約，但他不敢約，他就會說 F03 說要約妳，就打著我的名號在外面亂講亂講，……那時候我覺得很毛，然後就把它全部改掉。(F03)

她認為對方之所以這麼做，是因為「他以為在網路上那個就是我嘛！」，說起這個不愉快的經驗她依然心有餘悸，雖無法阻止對方的行為，她還是嘗試運用其他方式，表達自己的不滿：

因為妳氣說別人學妳阿！妳懂那種氣嗎？……我感覺我在被偷窺，我就 po 一個文章，也沒有針對誰，我說你們以為網路上的我就是我，可是那不是我……我是針對他，但同時也在與別人……其他來看的人講話……我會透過這個板，去跟來看的人放話，因為這些來看的人會影響我，我本來就不是要他們來看的啊！(F03)

從受訪者 F03 與 F05 的經歷可知，網誌使用者會透過觀看其觀眾的網誌，得知對方如何觀看自己的網誌。當網誌使用者得知觀眾在閱讀自己的網誌後，竟進行抄襲或複製，感到氣憤並且憂慮。受訪者 F03 認為對方錯把網誌上的自我形象呈現當作是真實的她，並表明網誌上的自我並非是她的真實自我，然而她卻因此感受到被他人複製的恐懼，甚至一度興起更換手機號碼的念頭，凸顯網誌使用者難以區分網誌與自我間的關係。

若然網誌上的自我形象不過只是自我面向中的某些切面，受訪者又何須介懷他人的複製與抄襲？抑或者，存於網誌上的自我形象也在改變網誌使用者的自我認同，因此當受訪者發現他人對網誌的複製，便產生被模仿、取代的驚恐與憂懼。當某些觀眾以不受歡迎的侵略者之姿造訪網誌，網誌使用者嘗試反看觀眾以進行反制。

五、反看之眼：計數器

受訪者 F05 以計數器反看觀眾，¹⁸她認為使用計數器能滿足自己窺探觀眾的慾望，她說：

¹⁸ 關於計數器的說明，請參見附錄三。

大家聽到這個計數器都會覺得很恐怖，但是又很想去用，這就是 low-en 者，就是科技程度比較低的，大家其實都想知道（指觀眾），只是不知道有這個計數器而已。(F05)

透過計數器，受訪者 F05 得以回過頭瀏覽曾造訪或固定觀看的觀眾所經營的網誌，她發現許多來看過她網誌的觀眾，從她文章中得知計數器的功能後，紛紛申請她所使用的計數器，做為反看觀眾的工具：

其實我告訴妳，很多人是看到我有那個以後才跑去申請的，我連到她們站台，發現很多人本來不是用那個計數器，可是後來就改用。(F05)

使用計數器是為了降低被觀看的風險，她認為自己雖然無法阻止別人來看，卻必須知道是誰在看：

這其實是一個很矛盾的心理，就是我又會繼續寫，又會繼續讓人家看，但我又覺得我必須知道是誰來看我，……就算是有我不喜歡的人來看我，我也不能防範或怎樣，但我就覺得我一定要握有那個以便將來發生糾紛的時候，會有憑據可以追蹤就對了。……我可以給人家看，但我不希望我在上面寫的東西，會變成別人用來攻擊我的目標，那這個東西可以讓我至少知道是誰。(F05)

受訪者 F05 進一步說到自己如何運用計數器這個反看之眼，看見她的觀眾，她說：

觀察人家的 ip 是很有趣的一件事，這就像是妳去看人家的 blog，妳看他的用字遣詞，妳可以知道他看了哪些書一樣，我覺得看人家 ip 也是一樣，妳可以去推測說這個人，……我都會去追出 ip 的源頭，如果可以追的話，我都會去追……我比較好奇是誰想要看我的站，特別是不認識我的人……

在具有真實社會關係的小群體中，網誌拉緊參與者彼此間的聯繫，然而對陌生人而言卻可能不具任何意義，甚至根本看不懂，因此受訪者 F05 特別好奇那些在線下生活中可能根本就不認識她的觀眾，為何仍固定觀看她的網誌：

很多東西他們會不懂，因為很多都是我跟我朋友之間的術語……我就會覺得蠻好奇，去把他追出來，不過追出來也不能怎樣，但有時候我會找到他的站，就是來看我的人的站，他們不知道，他們可能是偷偷把我加入，但是她們沒有跟我說，我大概知道，透過 blog line 訂閱我的有二十一一個，然後把我加入他的連結的有八個，就不是我認識的人。(F05)

受訪者 F05 認為被不認識的人觀看，自己多半感到有些無奈，除非自己不寫，否則無法阻止別人觀看，長久以往自己也就習慣了被看：

太多人在看就麻木了。因為我又不能怎麼樣，而且很多是我自己當初洩漏的，成立新台很高興就到處跟人家講，這跟自己作孽一樣，自己喜歡被人家看嘛！（F05）

這種喜歡被看的心理是難以言喻的慾望，每個人都希冀自己被看到，但又羞於承認：

雖然我很不想承認，但是我想我還是有愛被人家看的心理吧！我想每個人都是吧！只是不願意承認……因為這是很尷尬的事。我想我還是有某種程度認為被看是很好的事，哇！我的文字被認可，因為有很多被認同的方式，有的人是容貌，有的人覺得文字很不錯，也有可能是技術……我想我偏好的是文字的形式。(F05)

張貼在受訪者 F05 網誌上這篇名為 About blog (1) 的文章，說明網誌使用者如何藉由計數器反看觀眾：

長期觀察追蹤本站訪客來源之後，我發現我的部落格有幾個不可思議：

(1) 全球化：如果只是過路的也就沒什麼好提了，畢竟人一聒噪就很容易有把柄成為關鍵字，然後就特別容易被找到。但是令我覺得不可思議的是，竟然有人從 YAHOO 隨意搜尋到此，逛逛後還把這裏加入書籤或我的最愛，並且定時前來造訪。一時之間讓我不知道該用受寵若驚，還是懷疑動機來形容此刻心情。如果大家都在同個島上，生死相連存亡並繫，彼此關心也就罷了，只是竟然還有來自香港/英國和美國加州的訪客陸續將這裡加入我的最愛，媽呀我只想說"現在到底是怎樣"，而且忍不住心機很重的開始懷疑，來這裡參觀年老色衰女研究生的無聊人生，樂趣該不會比美傳科那艘瘋人船靠近，或是像我動不動跑到寵物店去拍迷你豬，拿人家的痛苦當樂子一樣有趣？

(2)蒐尋率：如同前述，人一聒噪就很容易說出關鍵密語，關鍵密語一多自然難逃大神法眼，所以我被連結的次數越來越多，不但上站人數屢創新高，連上的關鍵字還淨是一些吃喝玩樂美容健體等墮落性的用語，我真後悔沒有多說點有氣質的話啊。話說回來，這樣我被仇家找上門的機率也變高了，為了避免本人產生寒蟬效應噤口減少本站娛樂性，請不要把本站內容拿去當成放小針(這個字眼上週五才跟哭哭手學習)的內容或檢舉用語，不然，我也是找得到你的。

(3)lurk 多到不行：我忘了，但是網路研究裡有一個用字是在形容只看不語的訪客，我想這裡應該不少，也恰恰映證了柯景騰(2002)的推論，社群是由"一個巨大的偶留區、幾個情感密集的核心區、多個零星的邊緣地帶所構成"，雖然這裡是不是可以稱為社群還有待商議。

(4)囉嗦的 blogger：就是我。我所有朋友都把 BLOG 當成重要消息或新聞的揭示板，只有本小姐拿來寫日記，勤快程度不單遠遠超越論文書寫，甚至還三不五時把這裡當成研究場域，每天都在困惑我又不像 Jannicam 拿把相機架在桌前，怎麼還有人要來看我邊焦慮邊潰堤邊吃巧克力寫出的喃喃自語。……

(資料來源：受訪者 F05 網誌)

透過 ip 的追蹤、關鍵字的查詢、增列至我的最愛與流量的監控，網誌使用者像是拿起放大鏡並睜大眼睛般端詳讀者，甚至可以召喚那些隱身於暗處的觀眾，受訪者 F05 就有過這樣的經驗。某天她發現網誌的流量突然不尋常地暴增，在百思不得其解的狀況下展開調查，逐一清查連到自己網誌的 ip。她發現為數不少的讀者 ip 來源是從某間國立大學的宿舍、計算機中心，還有某三個系的 ip 連上網誌：

平常來看我的站的人數都是六十到八十，可是那天變成一百一，第二天是一百九，就非常誇張。那我後來看就覺得不對，因為我大概知道平常的流量，但是突然暴增這麼多，我就覺得很恐怖，而且我就注意到都是 C 大上來的，我那時就很慌張……我會很擔心是不是我寫的什麼被人家放在哪裡，或是有人要害我，放在什麼板上，就覺得這是怎麼一回事，所以那時候我就想我一定要知道真相，我一定要把那個人逼出來。(F05)

後來，她發現網誌上一篇關於參加口試種種甘苦的文章，正是這些讀者關注的焦點：

我文章裡面寫說我去考 C 大的時候，因為我很重視 C 大，我還特地拿泰山仙草蜜去祭拜土地公，其實我當時故意這樣寫是給同學這樣好笑而已，

並不是很要匿名，特別這樣才會覺得很好笑，就是大家其實還是知道妳在寫什麼……結果沒想到當年的結果是從缺，半年後那個組就廢掉了，那我就說還我一千兩百塊……（F05）

因爲一段語帶玩笑的內容，這篇文章被不知名的觀眾轉載到個人板後，突然造成流量的暴增，讓她陷入恐慌，害怕即將來臨的風暴：

其實只是開玩笑一段而已。可是那一段就被一個 C 大的學生，複製到他個人版，而且還把我網址留在上面，就說我爆破得太明顯。所以我就把我所有找到的 ip 是什麼系，什麼宿舍，全部都寫出來，就說有這些人上過我的板，後來那個人就說是他放的，他沒有惡意啦！我後來有去看那篇文章，他說他只是覺得很好笑。（F05）

最後證實不過是虛驚一場，但爲避免這篇文章可能被有心人士拿來大作文章，受訪者 F05 決定將它從網誌上刪除以防止無謂的困擾。受訪者 F05 在網誌寫下這篇以”計數器”爲題的文章：

我的網頁和部落格上，分別安置了一座計數器。……然而我最近登入計數器的頻率，卻遠比上傳文章還要密集——我不斷在那裡苦思著，這個網站所有讀者與過客的行跡。

也就是說，當你在看我的時候，我也同樣回望著你。

我申請的這個計數器，除了可以記錄網站瀏覽量與人次之外，還抓得出使用者上線位址、搜尋關鍵字，以及如何連上這裡的方式。而最令我讚嘆不已的，還是它連來者使用何種瀏覽器都掌握得清清楚楚，甚至能畫出一幅波動起伏的長條圖，讓網站冷熱時段無所遁形，一目了然就像精緻標準的社會科學統計。

剛開始，我還只是偶爾登入瞧瞧，後來隨著網站瀏覽人數起起伏伏，終於開始正視數字與位址的背後意義。數字的玄妙之處就在於，它以沉默的密碼，揭示了某些人無言的秘密。我不在意瀏覽人數與次數，但是非常好奇到底有誰看過這裡，特別是那些根本不認識我，甚至沒收過附有網頁位址 EMAIL 的神祕讀者，如何於茫茫網海中找到祕徑？

所以我大概整理了現有資料，發現最大宗的來源是搜尋引擎，而最常被使用的關鍵字，多半脫不了商品或食品（看看我多麼拜物啊），諸如：1982 裡海珍珠、Mr.Donuts、叉燒包等等全部榜上有名。我看了不禁有點汗顏，好像這裡除了吃喝玩樂墮落發胖以外什麼都沒有似的，無怪乎逃不出搜尋引擎法眼，說不定我該好好考慮跟各家廠商簽個互惠合約。

幸好我又隨即發現，達文西密碼、雷因格德，以及近來赫赫有名的白色巨塔，勉強也可以列入本站熱門關鍵入口的排行榜，稍微沖緩這裡消費娛樂至上的氛圍。只不過，我也忍不住擔心了起來，畢竟以上述關鍵字為題的內容，均與原著關係模糊，不慎闖入的迷途者，離去時不知道是不是滿肚子咒詛。

但是真正讓我訝異的，莫過於有幾位無意路過的訪客，跟小妹我既無交集也無聯繫，卻在看完這些貧乏拜物碎碎念不知所云的生活札記後一再出席，甚至還將本站加入我的最愛或網路書籤裡。老實說，這讓我不知該受寵若驚還是下巴抽筋才好，忍不住一再懷疑，我的日誌是不是通往國家寶藏的線索，或是潛藏了什麼神秘的治療效果，才讓陌生人駐足回首？

熟客、生人、每日巡禮、途行借問…我看到行跡猜不透動機，看到形影卻摸不著實體。

數字使人歡喜使人焦慮，更重要的是，此刻它揭示了網路的魅力。

(資料來源：受訪者 F05)

計數器牽動網誌使用者的視覺神經，它讓網誌使用者時時張望視窗外的讀者，又頻頻回望視窗上映照出的自我鏡像，在窺視讀者的同時，更向自我探問，於是”誰來看我”這個問題，似乎得用”我是誰”來解答，觀眾運用哪些關鍵字按圖索驥找到自己，或是讀者的身家背景，全部成爲網誌使用者建構自我認同的材料，計數器所提供的各種資訊，成爲網誌使用者描繪觀眾圖像的顏料，同時也是用以創造自我這件藝術品的素材。

第六節 網誌觀看與主體構成

人際關係的作用

網誌中的自我觀看，是網誌使用者與觀眾彼此交互進行的想像觀望。就個體層次而言，藉由重看網誌所達成的觀看自我，透過網誌使用者的網誌文本寫作和閱讀，完成觀展／顧影自憐的循環，網誌使用者在自我書寫文本中，建構出書寫認同，並經由張貼於網誌，向他人展現自我形象；就人際層次而言，網誌的媒介特性，讓網誌使用者呈現於網誌的自我形象，得到他人的見證與觀視，透過網誌上的互動機制，獲知觀眾的直接回饋或間接回應。

然而，來自觀眾的回應卻經常是間接的，以隱而不顯的方式，反映在網誌的「被觀看」之上，可能是瀏覽人次的增加，可能是不具名的鼓勵與推薦，網誌使用者往往僅能根據數據的變化，進行想像式的操作以因應讀者的觀看。

事實上，觀眾的觀看對網誌使用者造成的影響，會反映在網誌使用者的文本寫作中，如書寫的策略或與觀眾的互動，經由網誌中介互動所發展出來的觀眾想像，形構成網誌使用者的自我認同，網誌使用者可在觀看與被觀看的位置上轉換，修正或裁定展現於外的自我形象，同時改變其自我感知。

個體決定自我如何被觀眾觀看，透過文本的操弄，以所欲的方式，造就觀眾眼光下的自我。觀眾是誰，他如何觀看網誌中的自我形象，影響網誌使用者的自我認同建構，但反過來說，網誌使用者同樣依據自己對觀眾的想像，創造網誌中的自我認同，在交互觀看的循環中，觀看與被觀看的位置不再對立，主體與客體的界線也逐漸消融。

網誌是網誌使用者與朋友交流的媒介，以相互觀看彼此網誌的方式聯繫起來，不論是直接將朋友的網誌設為鏈結，或在留言板留下鏈結，任何網誌都能與其他網誌產生聯繫，建立起特殊的人際網絡，此種將線下世界的真實人際關係拉進線上空間的人際關係，可視為網誌使用者真實社會關係的延伸。

因此，網誌使用者的寫作開始受限於網製造就的人際關係。由於意識到觀眾的觀看，網誌使用者開始面臨寫作題材的禁忌與顧慮，但同時也因能確知某些觀眾是誰而思考自己該寫什麼、該怎麼寫，促使網誌使用者發展出某些特定的書寫

策略。寫給誰看及用什麼文類呈現，亦常為網誌使用者的寫作考量，網誌成為網誌使用者精心設計的表演——網誌使用者不是被動地處於被觀看的位置，還能主動地決定其自我形象如何被觀眾觀看，甚至反過來看觀眾是誰，判斷觀眾具有什麼樣的偏好與品味。

網誌使用者與線下世界中的熟識他人彼此以觀看網誌與直接回饋的方式進行溝通，然而網誌使用者在網誌中的觀展也可能吸引不知名的擴散閱聽人或意外閱聽人。網誌的媒介特性讓這些陌生的未知他人輕易地接觸到網誌，他們可能經由搜尋引擎，莫名其妙地連結到某個網誌，或透過前述的人際網絡造訪特定網誌。不論是出自意外的迷途或是源於刻意的尋找，這些不期然出現的不速之客，經由觀看方式影響網誌使用者的自我認同建構。網誌造就的觀看關係，融合網誌使用者的人際關係後，產生某些衝突與矛盾，以下分別從具有線下關係與未具線下關係的兩種觀眾，分別討論「被觀看」所帶來的效應。

1.線上他人

網誌使用者無法避免陌生他人的觀看，因此對陌生他人的存在僅能被動地回應。如果陌生他人願意在留言板留下訊息，網誌使用者或可依據對方留下的線索進行回應，但若對方沒有提供任何回饋，僅會顯現於瀏覽人數的增加，網誌使用者也僅能得知自己被他人觀看，卻不知道自己究竟如何被看，至於觀眾是否仍會造訪，成為無解的問題，因此網誌使用者似乎僅能消極地接受他人的觀看。

此種來自陌生他人的觀看顯然充滿高度的不確定性，大多數的時刻網誌使用者都無法確知對方的身份與動機。就網誌使用者而言，意識到他人在場或他人觀看，已然影響其寫作，反映於與觀眾在留言板上所進行的發言內容與互動形式上，同時改變網誌使用者的認同建構。雖然無法辨認陌生觀眾的輪廓，但網誌使用者仍會積極尋求各種管道，以各種方式探知觀眾是誰、他們如何觀看自己的網誌、如何認知網誌使用者的自我形象，此時網誌使用者希望可以反過來觀看他的觀眾，以減少被觀看的風險與不安，甚至嘗試與陌生他人建立關係。

事實上，此種經由觀看循環所建立的關係是脆弱且不穩固的，卻會影響網誌使用者的寫作與自我觀看。由於無法確知是誰在瀏覽網誌，網誌使用者必須同時考量熟識他人與陌生他人的解讀與詮釋，迫使其發展關於觀眾的想像，決定如何行動。

2.線下他人

從訪談得知，受訪者多數會向朋友公開自己的網誌，彼此更以相互瀏覽、觀看的方式連結，此種聯繫關係有別於過往研究所描述的網路社群，網誌使用者的線下人際關係，流動至網誌中的人際交往，同時線上的互動，又會滲透至線下生活，使得網誌中的觀看關係，與網誌使用者的線下社會關係多所重疊，造就出虛實交錯的自我觀看樣態。

然而幾位受訪者並非單純地以線上／線下或虛擬／真實此種二元對立的方式，認知網誌觀看中的人際關係，反而依照網誌使用者的主觀認知區分觀眾類型，也就是說，網誌使用者再也無法僅將網誌中的自我形象呈現，視為單純的線上人格，線下的人際關係，反而成為網誌使用者決定自己應當如何被看的判準，網誌使用者是以彼此具有線上／線下關係，與主觀預期／非預期「被觀看」的標準，為其觀眾進行分類，甚至決定自己該如何寫作以因應「被觀看」。

受訪者 F03 認為，她不在乎意外訪客是誰，只擔心對方可能是跟自己同質性高，具有真實社會關係的陌生他人，她說：

同一個圈子的話，因為有時候會講一些八卦之類的啊！會怕啦！對於誰會來看的顧慮是這個，因為人民公社這個站，感覺是同質性蠻高的人，我不會管他是誰，但是不要人家來看就對了！他是誰並不重要，只有希不希望他來看而已，沒有說是哪類人。同質性高的人，妳會怕他偷妳的想法之類的啊！或是妳寫一些人，但那些人他也認識，那萬一他去跟那些人講怎麼辦？如果妳寫某某老師壞話，那他萬一認識那個老師……妳根本不知道有誰怎麼猜？但是我會顧慮到，萬一是同一個圈子就不好了！（F03）

受訪者 F05 考慮到線下具有真實社會關係的朋友，可能受網誌中互動的影響，引起不良的後遺症，因此寫作時會格外小心，她說：「當然是朋友妳就會更小心，不要去踏他的痛處，因為可能這傷害就會帶到現實生活裡面來，可能就會撕裂，非常難看」。

因為網誌牽涉到的，不僅是彼此熟識的一群人，任何可能具有真實社會關係的他人，一旦接觸到這些網誌文本，或許會為網誌使用者與其網誌活動的參與者帶來困擾，她說：

我覺得很好笑很想把它寫出來，但是可能會顧慮到這個人，所以就不寫

了。她們自己在看可能還好，但是是她們意識到有別人在看，是說她們知道別人在看，而我也知道別人在看，如果她覺得我把他的醜事揭給別人看，那就會很麻煩。(F05)

對於線下真實社會關係的考慮，同樣成爲受訪者 M05 寫作時的顧慮：

不認識的人沒有辦法影響我，這我可以現在跟你講，但如果是認識的人的話，像有些想法或是心事，你就沒有辦法讓身邊的人知道，在這種情況就註定你有些東西不能寫，就像你對身邊的人的一些感覺，你真正要寫那些東西，你就寫日記就好，什麼秘密都可以寫……就是人家看不看得到啦！我可以確定我寫新聞台不是以日記的方式在寫。(M05)

讀者觀看網誌後的反應和評價，可能改變他們原本對網誌使用者的自我印象所形成的既有觀感，在真實社會關係的作用與羈絆下，對網誌使用者的線下生活造成影響，受訪者 M01 說：「認識的人看比較害羞，朋友即身不一定即心，但即心是在那個場域，被你看到了，就好像洗澡簾子被拉開那種感覺一樣」。

受訪者 F02 回憶起一位多年至交，在看過她的個人新聞台後的反應，顯見他人對於網誌使用者的線下自我印象，與網誌上的自我形象，可能抱持著相當迥異的兩種觀感，她說：

我有個從高中一直到大學都同班的好朋友，他看到我的台以後，就完全驚訝於文章裡面的我根本就不是他認識的我，是兩個人……認識我的人，其實是可以看到比較不同的面向。(F02)

正因如此，網誌使用者在被不被看間猶疑，哪些可以揭露、哪些又該隱藏；什麼應該放大、什麼又要抹除，成爲網誌使用者觀看自我的難題與掙扎。受訪者 F01 回憶起自己和前男友交往時，對方曾經向她提出不要在網誌上揭露彼此感情狀況的要求，她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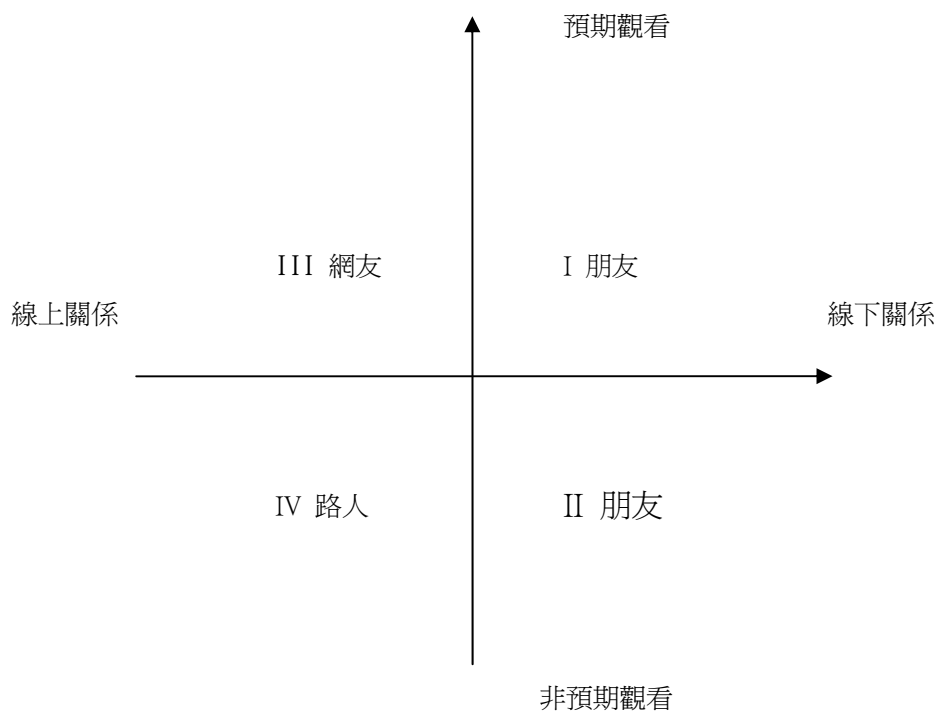
我曾經寫過兩篇是關於他的事，抒發我的不滿，我是直接會寫，因為他會來看，他就會說：抱怨這麼多唷！他不喜歡把他的事情放在新聞台上……他覺得這些事情是我們兩個之間的事，為什麼要讓別人知道。我就因此會有顧慮，可能寫了兩篇以後，就再也不寫我跟他之間的事。(F01)

正因網誌的觀眾，大多是和他們具有線下真實社會關係的朋友，因此男方會

感受到人際的壓力，任何來自朋友的探問，都會造成兩人的緊張和對立，最後她還是尊重對方的想法，她說：「因為他會生氣啊！……我會寧可當初我沒告訴他有這個台存在。如果因為今天他說不，我就不能寫了，那不就影響到我的自由了？」不期然闖入的觀眾，或許只是迷途的過客，網誌使用者本來無須在意，然而一旦網誌使用者發現到，對方可能是不懷好意地找到自己的網誌，形成一股不能招架的壓力，受訪者 F03 說：

如果他是一個不認識的人，我會覺得還好，反正你也不知道我在哪，但是他是一個認識的人耶，而且他並不是我告訴他這個板在哪，是他自己發現的耶，本來我的寫作可以寫到第三層，但現在就只能寫到第二層，點到為止。
(F03)

網誌原本只是網路空間的書寫，若然網誌使用者離了線，似乎就把網誌與其中建立的線上關係封存於虛擬空間，然而網誌的觀看卻將線下真實的人際關係帶進線上世界，因而成為網誌寫作者最大的顧慮，不僅反映在網誌的寫作之上，同時也會隨著網誌中的觀看關係的演變，延伸到網誌使用者的線下生活，使得網誌與線下生活再也無法一分為二，成為線上與線下間的交錯與匯流。參照受訪者的使用經驗可依據網誌使用者的預期／非預期觀看心理，將分別具有線上／線下關係的觀眾分為四種類型，以圖 4-3 說明：



朋友：與網誌使用者有真實社會關係者
 網友：與網誌使用者發展線上關係者
 路人：僅觀看不做回應（又稱潛水）的觀眾

圖 4-3 網誌自我觀看的觀眾類型
 （資料來源：本研究整理）

圖 4-3 顯示的四種觀眾類型係以網誌使用者的預期／非預期被觀看心理，與線上／線下關係進行劃分。類型 I、II 觀眾，是與網誌使用者具有線下關係的他人，類型 III、IV 則為不具線下關係的他人，然而彼此仍可經由網誌觀看發展線上關係。對這四類觀眾，網誌使用者自有一套判斷親疏遠近的標準。就個體的主觀認知而言，在線下具有社會關係的他人，並不意味著心理距離的親近，相反地，網誌使用者會依照自己的觀感發展出預期／非預期被觀看的心理，據此決定自己如何被看，包含哪些訊息願意揭露，或哪些自我面向願意被看。

網誌使用者的預期／非預期被觀看心理，與線上與線下關係的交錯，構成網誌使用者與觀眾間的觀看關係，同時顯現於網誌與線下的互動中，網誌使用者對於自己的被觀看，抱持既期待又怕受傷害的微妙心理，希望能藉網誌拉近與觀眾的距離，卻擔心線上的自我呈現，破壞現有的自我形象與線下關係，存於網誌使用者與觀眾間的交互觀看關係，又非單純的因果關係，而是相互影響的循環過程。

線上線下的交會

網誌互動會隨著網誌使用者的人際關係，延伸至線下生活，為網誌使用者帶來支持與肯定，同時也是壓力和恐懼。網誌使用者希冀自己的被看，卻同時憂慮自己的被看，是否有過度的危險。失焦帶來的美感，摻雜放大造就的清晰，網誌使用者嘗試在看似華美的鋼索上，維持不足為外人道的平衡感，觀眾為網誌中的自我觀看，增添不確定的風險。

從前面討論發現，所有觀看與被觀看的憂慮與好奇，繫於網誌使用者與觀眾間的對望與想像，我們可從受訪者對觀眾的種種考量窺見端倪，顯見網誌使用者的人際關係在網誌的自我觀看中扮演舉足輕重的關鍵角色，然而卻非過往理論所能關照。因此，當線下與線上再也無法劃清界限，就可能產生網址使用者無法控制的局面，受訪者 F05 就曾經歷這樣的境況，雖然事後證明只是虛驚一場，但也讓研究者感受到當事人的慌張與恐懼。受訪者 F05 在留言板發現一則來自陌生 ip 的訪客留言：

♯ ==
今天晚上去挪威森林那條巷子做啥？
做訪談嗎？
跟在後面看了一下，
不會胖呀... 嘿嘿

---2005/05/21-22:19:35 - 61.229.xx.*---

“61.229.xx”是一個從未出現過的 ip，因而造成受訪者 F05 的疑慮，加上留言的內容，詳細地描述出受訪者 F05 的行蹤細節，受訪者 F05 認為，這是一個經常觀看自己網誌的陌生人，令人恐懼的是，對方似乎跟蹤自己好一段路程，受訪者決心找出對方的身份，卻又苦於無法確認，於是她在留言板上向對方發問：

♀ F05
不知道你是誰, 熟人? 生人? 路人?
這條留言讓我十足焦慮...
"跟在後面看了一下" 聽起來也有點恐怖...
如果你願意自我揭露一下, 或許可以減清我的焦慮~~
謝謝

---2005/05/22-01:00:48 - 203. xx. xxx. *---

♂ 潛水太久想回家
是我啦，
別緊張...
「跟在後面看了一下」(騎車；一兩秒吧)
==上岸就認不得...
看來待在水裡真是有點久了...

---2005/05/22-05:05:47 - 218. xx. xx. *---

♀ F05
因為 IP 不一樣啊... 嚇死我了...
哈哈哈哈哈...
.....

---2005/05/22-08:49:53 - 211. xx. xxx. *---

(資料來源：受訪者 F05 的網誌留言板)

在對方留言澄清自己的身份後，受訪者 F05 才知道留言者並非自己想像中的不速之客，朋友不過是換了個 ip 發言，自己沒被不明人士跟蹤，一切只是自導自演的驚魂記，這才放下心中大石。由此可知，ip 位置固然能作為判斷訪客身份的依據，但也存在誤判的可能性；網誌使用者雖能反看觀眾，但偶有失焦的時候。

網誌使用者存於線上與線下的人際關係，多少成為其預期觀看心理形成的參照與依據，而不同類型的觀眾更為網誌使用者的自我觀看帶來獨特的效應，以表 4-3 說明四種類型觀眾，分別對網誌使用者的觀看／被觀看，造成什麼樣的影響與效應。

表 4-3 觀眾類型與其觀看效應

	類型	效應
預期觀看	I 朋友	線上與線下關係匯流
	III 網友	發展線上關係提供支持
非預期觀看	II 朋友	形成線下關係侵擾
	IV 路人	潛藏線下生活風險

(資料來源：本研究整理)

根據網誌使用者的主觀認知，具有線下關係的朋友，不必然都是受到網誌使用者歡迎的觀眾，因為受訪者多半擔心呈現在網誌上的某些自我面向，可能遭受誤讀或誤解，為自己的線下生活，帶來負面影響。因此，類型 I、II 觀眾，雖然

都與網誌使用者維持某種程度的線下關係，然而原本親疏有別的人際關係，經由網誌觀看突然拉近彼此的距離，然而此種不預期的親密，卻使得網誌使用者感到像是被人偷窺的不安，自己好不容易在網誌中建立的自我形象，一旦被不預期的觀眾闖入後，可能產生無法控制的副作用，甚至成為網誌使用者線下生活的侵擾。

類型 III、II 觀眾，雖僅與網誌使用者維持線上關係，但觀看效應同樣能展現於網誌使用者的線下生活。對受訪者普遍而言，類型 III 觀眾是一種浪漫化的社會支持，彼此以互看對方網誌的方式建立關係，雖然此種關係較為脆弱，卻是網誌使用者積極尋求的一種認同，受訪者多半認為能讓過客駐足觀看，甚至停留成為固定且忠實的觀眾，象徵著對網誌與自我的肯定，因此，此種脆弱關係成為受訪者口中不切實際的虛榮，讓人上了癮。

類型 II 觀眾，是網誌使用者眼中的意外訪客，可能出於美麗的誤會，由於搜尋引擎之助，靠著關鍵字的查找，偶然造訪網誌，但或許自此以後再也不回頭，彼此可能都沒意識到對方的存在，頂多為自己增加幾個不具意義的瀏覽人次。然而網誌拉近彼此心理距離的結果，極有可能擴散至網誌使用者的線下生活，正如受訪者 F05 曾經有過的疑慮，經常觀看自己網誌但彼此沒有建立關係的潛水讀者，既無法確知其線下真實身份，又對其動機毫無所知，最讓網誌使用者感到不安，因此網誌中的自我揭露與呈現可能導致線下生活中的危險。

儘管如此，網誌使用者依然享受著被看的愉悅，同時熱衷於藉由反看觀眾建構自我認同。受訪者 F05 在網誌上名為 About blog(5)的文章裡描寫此種進退失據的矛盾情懷：

用 BLOG 寫日記是一種兩難。BLOG 與日記原本就是兩種特質矛盾的媒介，一個張揚、一個隱晦，也許兩者都帶了一些表演的意味，但在自己和在眾人面前呈現，畢竟有別。

從前我養了兩個台，一個隱姓埋名斷絕線索，只為了有處暢所欲言的空間；我拿該處書寫不平的抱怨，那些黑暗的、隱晦的、灰澀的全都埋在裡面。另一個台我對身份坦白，這也意味著所有的誠實必須有邊，因為 BLOG 終究不是紙、不是光碟，也不是記憶卡，它是具有網絡串聯，會在當刻隨強弱鏈結無邊散逸的書寫；它可以讓力量與傷害俱增，也可以讓一句戲言與一句抱怨，毀去一個人的世界。

文字與書寫本來就是不長眼的劍武，網路更替它們扣上了自動導引的航線，一脫鞘，必然見血。所以書寫者必須不斷遊走在隱私與張揚的邊界，在坦白

和遮掩的空隙裡頭拉扯，時時刻刻斟酌著揭露的界線。

這些特質讓 BLOG 上的日記成為一種表演，線索同時散佈在那些說了與沒說的裡面。所以，如果你在 BLOG 裡頭看到伊甸園，一定要追問那沒有被陳述的蛇與惡魔；如果你在 BLOG 裡頭瞥見魔煉火，請不要忘記尋找一閃而過的上帝影蹤。因為用 BLOG 寫日記既然是一種兩難，那麼不論是說了的或沒說的，都將成為探問的關鍵。

(資料出處：受訪者 F05 網誌)

私密又公開，網誌既是網誌使用者靈魂深處的內心戲，又像昭告天下的公演；虛擬又真實，網誌既為網誌使用者精心淬鍊的藝術創作，又是坦誠赤裸的告解懺悔。網誌之於作者，它是表演又在炫耀；網誌之於讀者，它是反照又為遮掩。網誌使用者從他人觀看自我的眼神裡，尋得照見自我的餘光，又在自我觀看的瞳孔中，映出觀眾的面容。

人際關係成為網誌自我觀看中的重要考量，由網誌使用者主觀認知所決定的預期觀眾，讓網誌成為彼此相擁取暖的處所，然而非預期觀眾的出現，則讓網誌成為監視器下的角落。因此，網誌使用者的自我揭露，成為一門精巧微妙的藝術，網誌使用者在被看與不被看間，塑造自我成為獨一無二的藝術品，在網誌這個無所不在的展覽館上，供人鑑賞與品味。